

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7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Richmat* 豪江**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宫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相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相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已在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供应紧张及价格波动的风险、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募投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项下“（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部分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1,2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豪江智能	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宫志强先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智能线性驱动	指	公司产品，在传统的机械驱动基础上，运用工业互联网技术，根据需求灵活集成多种感应监测手段和通讯协议，实现对机械传动装置的控制和驱动系统的自主调节，进而达到对驱动系统速度、同步性、扭矩、位移等方面的控制
智能制造	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智能制造是基于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贯穿于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活动的各个环节，具有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功能的新型生产方式
智能家居	指	公司产品的一个业务领域单元，依托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语音技术将家居生活相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从而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智慧医养	指	公司产品的一个业务领域单元，利用物联网技术，通过自动化及智能化产品，实现医患、老年人及其他医疗养护人员或行为能力不足人员与医务人员与护理人员、医疗养老机构、医疗与养老护理设备之间的互动，实现医疗护理和养老看护的安全、便捷、人性和智能化
智能办公	指	公司产品的一个业务领域单元，主要通过自动化及智能化产品的布局、新技术的应用，以多种智能办公设备改善办公环境、提高空间资源的有效配置、提升办公效率，从而满足安全、高效、舒适的办公需求
工业传动	指	公司产品的一个业务领域单元，主要为农牧业、建筑业、矿业、通风设备等产业范围提供功能强大、维护成本低、使用可靠、精准运动的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以满足在极端严苛自然条件下的各种重载、重复运动、耐腐蚀等特殊需求
Intertek	指	天祥集团，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消费品测试、检验和认证公司之一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的简称，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集信息技术与先进管理思想于一身，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员工及决策层提供决策手段的管理平台
SAP	指	System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的简称，是指能够为企业提供数据化的资源管理系统，帮助企业进行财务管理、决策、组织运营等。SAP 系统涵盖了多个功能模块，包括财务会计、供应链管理、生产制造、销售和分销、人力资源管理等，为企业提供全面的管理解决方案。
CSHIA	指	中国智能家居产业联盟（China Smart Home Industry Alliance）的简称，成立于 2012 年，由在中国从事智能家居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生产、经营、销售单位及有关社团组织共同成立的智能家居技术协同创新服务平台
Evaluate Medtech	指	一家成立于 1996 年，专注于全球制药、医疗器械、健康、诊断、生物科技等相关数据收集和分析的公司
TrendForce	指	集邦咨询，是一家横跨存储、集成电路与半导体、晶圆代工、光电显示、LED、新能源、智能终端、5G 与通讯网络、汽车电子和人工

		智能等领域的全球高科技产业研究机构
CSIL	指	意大利米兰工业研究中心（Centre for Industrial Studies）的简称，成立于 1981 年，是一家独立的研究和咨询公司，专门从事应用经济、公共投资项目、基础设施项目的评估和分析，并对多个国家、地区及全球的多维竞争力进行分析
To B/B 端	指	BtoB 的简称，即 Business to Business，即为企业与企业之间进行买卖的商业模式
豪江电子	指	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豪江模具	指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容科机电	指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容科智家	指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豪江韩国	指	豪江韩国株式会社（Richmat Korea Co.,Ltd.），系公司韩国子公司
豪江日本	指	豪江日本株式会社（Richmat 株式会社），系公司日本子公司
豪江美国	指	豪江美国有限责任公司（RICHMAT U.S. LLC），系公司美国子公司
豪江香港	指	豪江(香港)有限公司（RICHMAT (HONGKONG) CO.,LIMITED），系公司香港子公司
豪江泰国	指	RICHMAT (THAILAND) CO.,LTD.，系公司泰国子公司
昊尔泰针织	指	青岛昊尔泰针织服装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泰信冷链	指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启航资本	指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启德投资	指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启贤资本	指	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启源资本	指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启辰资本	指	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南京福豪	指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无锡福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里程碑创投	指	青岛里程碑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聊城昌润	指	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松嘉创投	指	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青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疆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股东、股东大会	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保荐机构、保荐人、瑞信证券	指	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审计报告	指	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0851 号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豪江智能	股票代码	301320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豪江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Richmat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ichmat Intelligenc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宫志强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 7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 7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200		
公司网址	https://www.richmat.com/		
电子信箱	info@richma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兴光	王欢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孔雀河四路 78 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孔雀河四路 78 号
电话	0532-89066885	0532-89066885
传真	0532-88597298	0532-88597298
电子信箱	richmat@richmat.com	richmat@richma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任华贵、吕肖君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89 号 19 层 01A、02、03A 及 20 层	赵留军、吴亮	2023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715,519,541.57	664,652,941.62	7.65%	765,813,66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153,809.17	67,063,363.50	-29.69%	73,407,17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20,037.63	58,347,897.80	-27.98%	66,841,8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311,833.64	6,936,968.08	1,533.45%	96,090,08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9	-38.78%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9	-38.78%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5%	14.96%	-8.81%	19.2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43,779,041.79	862,945,665.24	67.31%	865,540,38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2,292,050.24	481,754,592.75	114.28%	414,252,174.14

说明：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应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0,581,543.23	182,558,142.93	182,473,718.76	189,906,13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89,020.51	15,637,980.37	14,393,935.36	4,232,87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88,324.55	13,538,861.33	13,502,604.19	2,590,24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361.06	-1,667,476.91	12,871,246.88	94,564,702.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362.08	-4,696.78	-139,07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0,844.35	5,553,306.31	5,701,425.93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	1,958,251.76	-134,423.26	1,946,672.95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其处置损益

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566.73	217,082.76	82,442.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239.75	56,103.54	41,492.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844,19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3,768.97	816,099.44	1,067,613.02	
合计	5,133,771.54	8,715,465.70	6,565,342.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主要是个税手续费退回。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C3899 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细分领域为智能线性驱动制造业。

（二）行业发展状况

智能线性驱动行业是一个处于上升期的新兴发展行业，是传统线性驱动行业在第三次工业革命浪潮及全球发达经济体消费升级趋势下的“2.0 升级版”。目前智能线性驱动产品应用于智能家居、智慧医养、智能办公、工业传动等众多智能终端领域，例如家用电动床、医疗床和护理床的电动调节、办公桌的智能升降，以及工业、农业自动化的各种设备等，致力于给用户带来舒适、便捷、人性化的使用体验。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一般由“检测、控制、驱动”三个部分构成，在传统的机械驱动基础上，运用工业互联网技术，根据需求灵活集成声音、光敏、温度、湿度、压强等多种感应监测手段和蓝牙、WIFI 等多种定制化通讯协议，从而实现机械传动装置的控制，完成整体驱动系统的自主调节，实现对驱动系统速度、同步性、扭矩、位置等方面的控制。其中机械的驱动部分是通过控制系统操纵机械结构实现将电动机的圆周运动转换为驱动器的直线运动，从而实现整个机械系统的升降、伸展、角度调节等复杂功能，目前以线性驱动应用较为广泛。

智能线性驱动系统是实现智能终端产品运动控制的核心部件，被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智慧医养、智能办公及工业传动等领域，其性能直接影响终端用户体验。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中机械驱动部分一般由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或升降柱组成，检测和控制部分一般由控制器、操控器和其他部件组成。

1、智能家居领域

从全球市场来看，作为国民经济消费升级的重要产物，智能家居市场规模与人口数量和人均收入密切相关。作为起源并且逐渐流行于欧美地区的新兴行业，智能家居市场兴起和发展的基础是欧美国家较高的人均 GDP。同时由于“电动化+互联网+懒人文化”的推动，欧美地区对于智能床等智能家居设备的消费需求日渐提升。根据 Strategy Analytics 发布《2019 年全球智能家居市场》的研究报告预测，2019 年全球消费者在智能家居方面的支出达到 1,030 亿美元，并预计将以 11%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呈快速发展态势。

从国际市场来看，根据 CSHIA 发布的《2019 中国智能家居发展白皮书》及其披露数据，目前全球智能家居前五大市场分别为美国、中国、日本、德国和英国，中国作为唯一的发展中国家，智能家居市场发展潜力巨大。一方面，我国作为世界人口最多的国家，随着人均收入的日益提升、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升，智能家居产业相关产品的需求将受到明显刺激，智能家居市场需求将得到持续不断的拉动。另一方面，我国人口数量虽多，但智能家居为朝阳产业，了解智能家居并有使用意愿的人口仍占比较少。未来，随着国内移动终端的普及和物联网的推广，预计智能家居发展将进一步提速，市场增长潜力巨大。

从中国市场来看，根据亿欧智库《2020 中国智能家居行业研究报告》披露的数据，预计 2025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8,000 亿元，2017-2025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约为 15.86%，保持高速增长。

2、智慧医养领域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全球老龄化速度的加快，社会公众对智慧医疗以及养老器械和设备的需求不断增加。在医疗领域，根据医疗行业调研机构 Evaluate Medtech 分析，2016 年以来全球医疗器械销售总额不断增加，同比增长率在 5% 上下波动；2019 年，全球医疗器械销售总额已达 4,519 亿美元，同比增长率 5.76%。同时，该机构还指出，截至 2019 年，美国依旧占据了全球医疗器械行业最大市场份额，其次为欧洲，中国仅占 4%，市场规模远不及发达国家，因此，中国的医疗器械行业还存在较大发展空间。另据 Trend Force 数据显示，预期 2023 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可达 5,607 亿美元，而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产品可以广泛应用在电动医疗床、电动护理床、升降诊察台、电动轮椅等医疗器械中，若按占医疗器械设备市场规模 0.50% 测算，2023 年全球用于医疗领域的驱动产品的市场规模约为 28.04 亿美元，市场规模广阔。

在养老领域，以中国为例，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0 年中国统计年鉴》，2019 年中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占总人口的 18.13%，约为 2.5 亿人。另据世界卫生组织预测，到 2050 年，中国或有 35% 的人口超过 60 岁，成为世界上老龄化最严重的国家之一。中国的老龄化问题日趋加剧，成为促使养老产业迅速发展的动力。

根据国家卫健委、民政部相关数据测算，截至 2020 年 2 月，全国养老机构和设施约 19.6 万个，养老床位约 762.16 万个；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未来将大幅提高养老服务供给能力，到 2020 年护理型床位应占当地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30%，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 70%。未来随着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的增加，每千名老人拥有的床位数整体趋于上升。上述政策及背景共同推动了智慧养老领域电动护理床相关产品的普及和推广，市场前景广阔。

3、智能办公领域

目前，为了顺应健康工作的理念，更好的提升办公效率和舒适度，减少工作损伤，公司产品在下游智能办公领域应用的重点是智能升降办公桌。根据美国人力资源协会 SHRM 在 2017 年的调查显示，为员工配置智能升降办公桌提供帮助是美国工作场所增长最快的员工福利，44% 的企业 HR 表示他们正在主动提供或者补贴员工购买智能升降办公桌，这一比例相较 2013 年提升了 13%，其中在美国城市居民调查中，53% 的参与者认为智能升降办公桌能够提升工作效率。根据 Google Trend 数据，2020 年美国民众对于“电动升降办公桌”的搜索热度较 2015 年有约 4 倍增长，智能升降办公桌已逐渐成为现代办公生活的重要标配。居家办公催生了人们对于智能升降办公桌的新需求并得到快速释放，进一步带动相关智能线性驱动行业的迅速发展。

从全球市场来看，据意大利米兰工业研究中心（CSIL）2019 年 12 月出版的《办公家具全球市场前景》一文，2019 年全球办公家具总产值达 530 亿美元，约占全球家具总产量的 12%。亚太地区是办公家具的主要生产区，占全球办公家具产量的 47%；其次是北美，占全球办公家具产量的 28%；欧洲排名第三，占全球办公家具产量的 19%；其它地区产量所占份额极小。

从中国市场来看，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的数据，近年我国家具行业市场规模约为全球市场规模的 25%，家具行业中 20% 为办公家具，办公家具中的 30% 为办公桌产品。根据中国家具协会、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整理统计，到 2024 年，我国家具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达到或超过 1 万亿元。

4、工业传动领域

公司产品在下游工业传动领域的应用场景较为广泛，可以被应用于智能制造、光伏发电、农业生产、畜牧养殖、工程建设等多个细分领域和应用场景。具备大推力、高耐久度、减震性强、防水防尘、耐腐蚀、平稳性高等多种属性的智能线性驱动产品，可以实现工业领域中多种极端工作条件下的复杂传动位移要求。

以智能制造中的自动化生产线为例，自动化生产线主要是通过工业传送系统和控制系统，将多个自动机床以及辅助设备按照工艺流程联结起来，自动完成产品全部或者部分制造过程的生产系统。在全生产线自动化的过程中，公司智能线性驱动产品广泛应用于上料、加工、传送、包装、搬运等多个环节。目前我国的自动化生产线需求主要分布于汽车、工程机械、物流仓储、家用电子等行业，受益于我国智能制造战略的深入实施，以及国家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的实施，未来工业传动在智能制造和自动化领域将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综上所述，智能线性驱动产品在智能家居、智慧医养、智能办公、工业传动等领域的全球市场规模已达数百亿级别，行业市场发展前景较为广阔。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较早进入智能线性驱动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智能驱动及控制系统的研发创新和技术积累，通过 20 多年不断的研发积累，公司逐步形成自身的核心技术。公司是行业技术领先企业之一，产品技术得到国内国际市场的广泛认可。自主商标“Richmat”系列产品获评山东省优质品牌荣誉，企业研发中心先后被认定为“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青岛市工程研究中心”“青岛市重点实验室”“青岛市技术创新中心”“青岛市工业设计中心”“青岛市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2020 年 11 月，实验室通过 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 Ltd Shanghai“卫星计划”实验室认证，是全球同行业首家。

近几年，公司与青岛科技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合作，研发取得了多项行业领先的科技成果。多个科研项目获得了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创新重点项目立项批复。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成绩斐然。公司以技术创新引领市场，围绕产品技术改进升级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两个层次展开科研攻关。随着国内“全屋智能”“银发经济”等新概念的提出与

普及，公司将重点着力于产品性能的提升与外观结构优化改进，围绕性能安全、操作便捷、节能环保等关键核心技术，不断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及附加价值。通过技术提升与产品结构优化升级，逐步形成较强的技术壁垒，为家居生活提供绿色节能的智慧产品与服务。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近 30 项，其中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5 项。2024 年 3 月，公司的“线性驱动电机控制芯片”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是公司芯片应用技术的重要科技成果。依托科技创新实力，公司先后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山东服务型制造企业”“山东省优质品牌”、新一代“青岛金花”培育企业、2023 年“青岛市民营领军标杆企业”等重要荣誉。依托国内技术领先龙头行业的定位，公司先后参与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发起制定的《面向老年人的家居产品通用设计要求》行业标准 1 项，参与《智能床工效学技术要求与测评规范》《适老居家护理床》团体标准两项，RICHMAT 家居床产品被新浪健康养生评为“2023 年健康睡眠创造智造领跑品牌”。

公司立足智能线性驱动行业并全面参与国内外智能线性驱动市场的竞争，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高品质、高性能、多样化的智能线性驱动控制系统。目前公司为国内智能线性驱动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上都具备了与行业龙头企业竞争的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为业界知名的智能线性驱动产品研发、生产企业，现阶段已完成在智能家居、智慧医养、智能办公、工业传动等智能线性驱动主要应用场景的技术积累，形成了以智能家居为核心并逐渐向其他应用场景延展的业务布局。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主要由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升降柱、控制器、操控器和其他配件组成，其中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升降柱为智能线性驱动系统的基础驱动装置，而控制器、操控器共同构成了驱动装置的智能控制系统。

主要下游应用场景：

主要下游应用场景

 <p>智能家居</p> <p>目前生产的智能家居线性驱动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居用床等下游领域，为智能电动床、智能遮阳帘、智能橱柜等提供核心动力及控制系统</p>	
 <p>智慧医养</p> <p>目前公司研发生产的智慧医养线性驱动系统被应用于ICU病床、手术床、牙科椅、医美用床、X光机和CT机等医疗设备以及护理床、翻身床、电动轮椅、移位机等养护设备中</p>	
 <p>智能办公</p> <p>公司生产的智能办公线性驱动产品为智能电动升降办公桌、AI智能学习桌、电竞桌、电动儿童学习桌、电动桌上桌等人体工学产品的核心驱动装置</p>	
 <p>工业传动</p> <p>通过多种检测系统、现代运动控制技术和变速装置、传动装置的结合，公司将协助相关企业实现对工业生产过程的精密控制及数据采集工作，为客户提供程序化、网络化、更安全的控制复杂位移的综合解决方案</p>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包括以提升终端消费用户体验为核心的产品研发，以及以提升自身制造能力为主的产线研发。公司产品研发主要围绕驱动系统基础性能提升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两个层次展开。在基础性能提升方面，智能线性驱动

产品为适应不断拓展的新的应用场景以及交叉技术领域的发展，需要在基础驱动器本身的推力、控制、安全、噪音、防水防潮等多方面持续进行改进，公司研发部门会定期收集并分析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并对技术发展趋势予以研判，同时根据公司市场发展规划，有针对性的对驱动系统的性能改进展开研发，整个流程主要包括项目建议、项目策划、项目评审、正式立项、研究设计开发以及样品试产的过程。而在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要方面，研发部门主要根据客户反馈的产品需求，在外观设计、在驱动系统中加装传感装置、增加控制器功能等方面，持续改进现有产品以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公司研发过程中注重技术标准的提升，公司内部各项技术标准在对标国家标准的基础上，不断进行优化，部分实际实施的技术标准高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符合国际标准。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实施“以销定采”并预留一定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部一方面通过公司 ERP 系统对原材料进行动态实时管理，确保公司库存原材料能够满足生产所需，同时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适当调整库存，对原材料成本进行合理管控；另一方面，由采购部牵头组织研发中心、品质部和生产部共同对供应商进行评价，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以监控供应商的信用风险并对其供货质量、性价比和响应速度等进行综合评价，促进公司产品品质的稳定及提升。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用主要原辅材料的采购、询价等工作由公司、各子公司采购部门按照公司的统一采购制度分别实施。此外，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需机器设备的采购工作由公司工程部统一负责。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较强的定制化特点，公司生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以销定产、按单生产的模式，同时视市场情况及发展策略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公司在获得客户订单后，通过采购部门采购生产所需的必要物料，由各部件生产专业分子公司、生产部分别对原材料进行生产、加工、组装后成为成品，工程部对生产过程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经品质部对成品品质、数量进行检查后完成产成品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按照地域划分具体包括境内市场销售和境外市场销售。除线下销售外，公司还通过阿里巴巴、京东等平台进行线上销售。公司境内市场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主要由公司销售部门的业务人员通过参加展会、实地拜访、电话沟通营销、老客户介绍及邮件沟通等多种模式与客户直接接触以开展销售业务。公司境外市场销售的主要区域为北美及中美洲、欧洲、中东、中国台湾等地，境外销售均为直销，其获客模式与境内市场直销模式基本一致。其中公司在欧洲、中东等市场主要采取贴牌直销的买断式销售模式，在北美及中美洲、中国台湾市场上述两种销售模式均存在。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开启公司发展新历程。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实现销售收入 71551.95 万元，同比增长 7.65%，净利润实现 4715.38 万元，同比下降 29.69%；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5971.19 万元，同比增长 11.31%，净利润实现 8689.90 万元，同比增长 22.12%。其中，公司整体及母公司单体销售收入均增长，母公司净利润的增长，主要原因系智能家居和智慧医养板块销售保持良好的销售和盈利能力所致；公司整体净利润的下滑，主要系公司子公司豪江电子由于人工成本和前期投资较大未实现预期效益以及公司由于上市费用及信息化软件投入等导致管理费用增加，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1、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持续扩充产能

随着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积极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将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解决公司未来产能不足的问题，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聚焦主营业务发展，逐步提升提高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导入 SAP 等业务系统，全方位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数字化系统软件的投入，全面导入 SAP、CRM、MES、WMS 等系统，极大提升了公司的业务运营效率，增强了公司快速响应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的能力。同时，积极布局 BPM、BI、HR、PLM 等业务系统，以数字化系统应用促进决策科学化并提升管理水平，赋能公司经营稳健、持续增长。

3、设立海外生产基地，加大全球化产业布局

当前，我国智能线性驱动行业增速稳定，但是随着材料、人工、关税等各项营业成本的增加，行业内竞争激烈，利润空间不断缩小。为发挥技术研发优势和质量控制优势，满足北美地区客户的需求以及下游客户去对公司海外供应链的需求，公司投资 2000 万美金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拟首期建设厂房面积约 4 万平。设立泰国生产基地能够提升公司

全球市场的竞争优势，加大全球化产业布局，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新的活力。设立泰国生产基地能够提升公司全球市场的竞争优势，加大全球化产业布局，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4、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不断提升关键技术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和技术领军人物的培养，加快技术研发成果产业化进度，从而全面增强科研实力，通过领先的技术占领市场。公司将持续提升质量意识和服务水平，紧跟客户需求，把握国内外新技术的发展方向，确保公司在智能驱动及控制系统领域相关技术处于业内领先水平。

5、坚持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推动驱动控制事业群与电子科技事业群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在聚焦主业驱动控制发展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电子科技事业群的投入力度，坚持双轮驱动发展战略，面向未来，公司将继续以智能线性驱动控制类产品和电子科技技术的研发、生产、销售为核心业务，紧抓行业发展机遇，推动智能驱动和电子科技两大事业群协同发展，引领智能驱动和电子科技产业发展的新目标！

6、持续加强品牌推广和市场开拓计划力度，巩固和提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公司品牌推广，加强“豪江 Richmat”、“RONCO”、“伟博德美”品牌的建设，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树立高品质、优服务的品牌形象。在营销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时刻关注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不断完善营销网络，利用公司的模具开发、壳体制造、电控研发和成品组装的产业链整合优势，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在国际市场开拓方面，公司继续深化销售渠道投入力度，借助全球性行业展会和媒体宣传等方式，积极接触客户并探索国际市场开发和业务管理模式，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国际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办公和医养康护业务板块保持快速发展。在国内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在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同时，也将积极进行新市场的拓展和新客户的开发，并积极探索新销售模式，例如利用电商网络平台进行业务拓展，多维度、多渠道地获取更多的国内市场份额。

7、加强人才激励和培养，为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对于各类人才将会积极地实施全方位的激励措施，最大程度的激发和发挥各类人才的创造力，系统化的推进专业化人才的梯队建设以及后备人员的培养和储备，为企业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人才梯队的培养和建设，以现有部门设置为基础，结合业务和产品线的拓展，持续优化业务部门和组织结构，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实行开放式的人才政策，大力引进和培养各类人才，努力提供有利于人才发展的各项优惠条件和待遇。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加强员工培训计划，包括新进员工培训、在职员工培训等在内的各种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同时加强对内部人才的培养和晋升，稳定团队构成，提高造血功能。在薪酬激励方面也将对现有的薪酬激励体系进一步进行完善，使绩效考核与薪酬调整密切结合，为公司留住人才提供保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优势

近年来，家居、医疗、办公用品行业逐渐向智能化、定制化等方向发展，智能线性驱动产品需要设计学、人体工程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等多方面学科知识的结合，技术壁垒越来越高，企业需要具有成熟的生产技术和极强的创新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智能线性驱动领域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并以智能电动床中的智能线性驱动产品最为擅长。通常而言，家居用床属于更换频次较低、使用较为频繁、价值较高、重量较大的家居用品，因此公司在智能线性驱动系统方面的通用技术积累也更偏向大推力、耐损耗、高安全和可靠性以及较强控制技术的要求，并已经掌握了实现前述产品特点与成本控制间的较优技术路径。公司现已建立并完善了设计研发体系，培育了经验丰富、专业的设计团队，掌握了大推力、耐损耗、高安全和可靠性以及较强控制技术的智能线性驱动技术，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

（二）一体化、模块化、自动化的生产优势

公司采取主要零部件自制的垂直一体化生产方式，在电子技术工艺、注塑工艺、模具开发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能够自主完成“模具开发—注塑—加工—制造—组装—检测”的垂直一体化生产，从而避免大量外协带来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泄露问题。同时公司通过对控制模组、壳体制造等生产环节进行以模块化方式组织生产，可以根据客户实际需求将定制化产品通用化生产，降低了生产成本，提升了生产效率。目前公司已成为行业内为数不多的具有从精密

部件、模具设计开发、壳体制造到整套系统组装全链条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垂直一体化和模块化生产的结合在公司控制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保护公司核心技术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此外，公司通过布局自主研发设计生产的自动化生产线，综合了传感技术、驱动技术、机械技术、接口技术、计算机技术等，既保留了传统流水线作业的高度流程化管理，又根据行业定制化特点增加了可以灵活转化组合的生产特点。自动化生产线可以按定制化的程序或指令自动进行操作或控制的过程，实现“稳，准，快”的生产目标。通过自动化生产线的使用，公司生产中逐步形成顺畅协作一体化的“生产流”。

（三）质量控制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稳定的产品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具备了较强的质量控制优势。在生产流程上，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品质部进行质量控制管理，确保产品从原材料采购入库、研发设计、生产、包装出库等全流程进行跟踪管理；在产品质量测试方面，公司在研发、检测、采购、生产等各环节实施严格的质量检测，原材料及核心部件产成品要经过多项极限疲劳测试来保证质量安全可靠，同时智能线性驱动产成品也要经过多重整体检测来保证性能安全可靠；在管理理念与内控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质量控制经验，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树立良好的品牌意识并实行严格的责任管理制度，考核责任到人，建立可追溯、可有效管控的质量考核标准，为产品质量的稳定提供了有力保证。目前公司已通过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3001-2017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和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

（四）快速响应全球客户个性化需求的服务优势

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强大的技术和研发实力以及积累的客户和渠道资源，可以快速的响应全球不同区域客户的个性化、定制化的产品开发需求。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具有高度的定制化和个性化特点，客户需求多样化、产品交货期严格、市场竞争加剧等外部因素对企业的生产方式提出更高的要求，能够快速反应的柔性化生产方式成为解决产品生产快速转换问题的有效途径。公司拥有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包括技术研发、定制化设计、生产制造、组装配送和技术支持服务在内的全流程服务，尤其是公司的设计、研发快速响应能力和柔性化生产制造能力为公司赢得了诸多大型优质客户的稳定订单。公司建立了集设备柔性、工艺柔性、产品柔性、生产能力柔性和扩展柔性于一体的快速反应的柔性化制造体系，大幅提高了公司的应变能力，从而提升了公司整体竞争实力。

（五）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的技术提升以及更新换代，通过与大量客户的沟通，其不仅能向客户直接展示公司产品以及服务的优势，促进公司产品销售，还能及时掌握市场发展趋势、了解客户对产品的要求，有助于公司及时推出更加符合市场发展方向和客户需求的产品，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售后服务政策，当产品出现故障时，公司会在第一时间开展售后服务。公司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升了市场形象并已形成一定的品牌美誉度。公司目前在世界范围内已与位于欧洲、美国、中国台湾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牢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及评价，公司品牌在国内外市场以及行业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品牌价值，公司品牌“Richmat”被山东省质量评价协会认定为 2020 年度山东优质品牌（产品），公司是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中国老龄产业协会和青岛市智能康复辅助器具协会的会员，并作为起草单位参与起草中国老龄产业协会发布的 T/CSI0021—2022《适老居家护理床》团体标准。

（六）人才与团队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注重人才培养工作，通过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培育了一大批优秀的管理、技术人才，并形成稳定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具有较为突出的人才优势。

公司从成立以来，初创和公司发展期间的核心管理、研发和技术人员流动性极低，相关人员已经成为公司的核心成员和业务骨干。目前公司主要关键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核心技术人员均持有公司的股权，实现了员工的个人职业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保持一致。此外，公司管理团队经验丰富，对于行业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判断并把握行业走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15,519,541.57	100%	664,652,941.62	100%	7.65%
分行业					
制造业	690,223,653.47	96.46%	656,991,209.56	98.85%	5.06%
其他业务收入	25,295,888.10	3.54%	7,661,732.06	1.15%	230.16%
分产品					
智能家居线性驱动系统	506,931,660.32	70.85%	439,735,044.33	66.16%	15.28%
智慧医养线性驱动系统	137,890,340.25	19.27%	133,122,784.88	20.03%	3.58%
智能办公线性驱动系统	35,977,431.34	5.03%	29,322,987.39	4.41%	22.69%
工业传动线性驱动系统	3,235,060.83	0.45%	23,763,832.06	3.58%	-86.39%
其他	31,485,048.83	4.40%	38,708,292.96	5.82%	-18.66%
分地区					
境内销售	321,417,574.92	44.92%	304,051,051.58	45.75%	5.71%
境外销售	394,101,966.65	55.08%	360,601,890.04	54.25%	9.29%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690,223,653.47	518,104,527.49	24.94%	5.06%	1.87%	2.35%
其他业务收入	25,295,888.10	26,060,787.27	-3.02%	230.16%	872.55%	-68.05%
分产品						
智能家居线性驱动系统	506,931,660.32	372,014,341.11	26.61%	15.28%	11.02%	2.81%
智慧医养线性驱动系统	137,890,340.25	103,034,194.59	25.28%	3.58%	1.90%	1.24%
智能办公线性	35,977,431.3	31,219,118.4	13.23%	22.69%	21.11%	1.14%

驱动系统	4	8				
工业传动线性驱动系统	3,235,060.83	2,239,491.08	30.77%	-86.39%	-87.59%	6.71%
其他	31,485,048.83	35,658,169.50	-13.25%	-18.66%	14.19%	-32.58%
分地区						
境内销售	321,417,574.92	267,544,351.92	16.76%	5.71%	11.69%	-4.46%
境外销售	394,101,966.65	276,620,962.84	29.81%	9.29%	1.80%	5.16%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智能家居及智慧医养驱动器	销售量	万台	345.45	286.33	20.65%
	生产量	万台	351.02	282.73	24.15%
	库存量	万台	27.65	22.08	25.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直接材料	437,019,087.57	80.31%	403,372,566.85	78.90%	8.34%
制造业	直接人工	42,279,171.73	7.77%	38,798,937.11	7.59%	8.97%
制造业	制造费用	49,317,506.41	9.06%	49,205,124.70	9.62%	0.23%
制造业	其他	15,549,549.05	2.86%	19,880,189.76	3.89%	-21.78%
合计	合计	544,165,314.76	100.00%	511,256,818.42	100.00%	6.44%

说明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费等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主要构成部分。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度新增加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豪江(香港)有限公司、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9,344,625.6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08,226,821.25	15.13%
2	客户二	76,937,769.22	10.75%
3	客户三	68,387,082.99	9.56%
4	客户四	49,016,163.00	6.85%
5	客户五	36,776,789.22	5.14%
合计	--	339,344,625.68	47.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5,051,839.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1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7,079,402.37	10.71%
2	供应商二	27,118,427.85	6.17%
3	供应商三	14,902,162.19	3.39%
4	供应商四	12,857,265.17	2.92%
5	供应商五	13,094,582.36	2.98%
合计	--	115,051,839.94	26.1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901,081.50	20,957,957.67	28.36%	
管理费用	37,744,337.78	25,730,964.78	46.69%	主要系人工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	-1,699,866.75	-14,548,457.89	88.32%	主要系汇兑损益影响，外币汇率波动较大导致；
研发费用	47,047,576.75	40,786,541.36	15.3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控制器上位机配置开发软件	基于现有升降桌系统客户定制方式，对较多 T0 采用此方法完成后，可以大大缩短样品交付时间周期，统一客户需求输入，方便结构人员针对新产品迅速验证传动效果，增加程序代码的统一管理，减少人工成本。避免程序过多及代码冗长，方便后期运维人员的维护。	已完成	采用此方法完成后，可以大大缩短样品交付时间周期，统一客户需求输入，方便结构人员针对新产品迅速验证传动效果，增加程序代码的统一管理，减少人工成本。避免程序过多及代码冗长，方便后期运维人员的维护。	1. 提升公司市值：利好消息通常会推动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值。例如，一家公司发布了新产品或签订了重大合同，这将极大地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未来盈利的预期，从而推动股价上涨，增加公司的市值。2. 增强合作伙伴的信心：利好消息可以向合作伙伴展示公司的实力和潜力，从而增强他们对公司的信心。这有助于公司与合作伙伴建立更紧密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和市场份额。3. 吸引更多投资者的关注：利好消息可以吸引更多投资者的关注，从而为公司提供更多的资金来源。这有助于公司扩大规模、改进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公司的未来发展。
新款降本蓝牙控制模块系统	1. 提高生产效率：通过引入蓝牙控制模块，可以实现对设备、机器或系统的远程监控和控制，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运营效益。2. 降低成本：新款系统可能采用更先进、更节能的技术，从而降低能耗和维护成本，并提高设备的可持续性。3. 提升用户体验：蓝牙控制模块可以使用户更便利地操作和管理设备，提升用户体验，增强产品竞争力。4. 增强功能：	已完成	1. 成本降低：通过采用更先进的技术和优化设计，降低生产成本和维护成本，使产品更具竞争力。2. 功能丰富：提供更多、更强大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增加产品的市场吸引力和使用价值。3. 性能优越：提升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响应速度，确保用户体验良好，减少故障率和维修次数。4. 互联互通：实现与其他设备和系统的无缝连接，支持数据共享和互操作，提升系统整体效率和智能化水平。5. 安全可	1. 技术领先优势：引入先进的蓝牙控制技术，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竞争力，使其成为行业领先者，吸引更多客户和合作伙伴。2. 产品多样化和市场拓展：新款系统将提供更多功能和特性，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拓展产品线，进入新的市场领域，实现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3. 成本效益和盈利增长：降低生产和运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并为未来的投资和扩张提供更多资金支持。4. 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提升：通过提供高性能、高品质的产品，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增强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和忠诚度，进一步巩固市场份额。5. 提升客户体验和满意度：新系统将提供更便

	<p>新系统引入了更多的功能和特性，如远程数据传输、数据分析等，以满足用户需求并保持竞争优势。5. 支持智能化发展：蓝牙控制模块系统可能是智能化发展的一部分，支持设备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智能决策，以适应未来智能制造的趋势。</p>		<p>靠：强化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机制，防止信息泄露和黑客攻击，确保系统运行的安全可靠。6. 市场拓展：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吸引更多的客户和合作伙伴，提升企业的市场份额和影响力。</p>	<p>捷、更可靠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体验和满意度，促进口碑传播，吸引更多新客户和重复购买。</p>
<p>STC 平台开发及上位机配置</p>	<p>1. 提高系统性能和稳定性：开发 STC 平台并配置上位机，旨在提高系统的性能和稳定性，以满足用户需求，并确保系统长期稳定运行。2. 简化系统操作：通过开发易于使用的 STC 平台和配置简单的上位机界面，简化系统操作流程，降低用户的学习和使用成本。3. 支持系统扩展和定制：开发 STC 平台和上位机配置，可以为系统的扩展和定制提供基础，满足不同用户的特定需求。4. 提升用户体验：通过设计直观友好的界面和功能，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对系统的满意度和忠诚度。5. 促进技术创新：开发 STC 平台和上位机配置，可以促进技术创新和知识积累，推动公司在相关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p>	<p>研发测试中</p>	<p>1. 系统性能提升：通过优化 STC 平台和上位机配置，提高系统的性能，包括响应速度、数据处理能力等，以满足用户对系统性能的需求。2. 用户友好性：设计直观、易用的界面，简化操作流程，降低用户学习成本，提升用户体验，使用户能够更轻松地使用系统。3. 功能丰富性：开发具有丰富功能的 STC 平台，并通过上位机配置，实现系统的多种功能，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提升系统的实用性和适用性。4. 安全性保障：在开发 STC 平台和配置上位机时，加强安全性设计，包括数据加密、权限管理等，保障系统数据和操作的安全性，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操作。5. 系统扩展与定制支持：设计灵活的 STC 平台架构，支持系统功能的扩展和定制，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特定需求和业务场景。6. 技术创新和竞争优势：通过 STC 平台开发及上位机配置，引入新技术、新功能，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和地位。</p>	<p>1. 技术领先优势：通过开发先进的 STC 平台和配置优质的上位机系统，公司将在技术领域保持领先地位，吸引更多客户和合作伙伴，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2. 产品多样化和市场拓展：新的 STC 平台和上位机系统将提供更多功能和解决方案，满足不同行业 and 用户群体的需求，促进产品线的多样化发展和市场的拓展。3. 增强客户满意度：通过提供性能优越、功能丰富的系统和良好的用户体验，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增强客户忠诚度，促进公司长期发展。4. 提升企业形象：公司通过开发先进的技术产品，展现了其在技术创新和解决方案提供方面的实力，提升企业形象和品牌价值，在市场上赢得更多的认可和信任。5. 开拓新业务领域：STC 平台和上位机系统的开发将有助于公司进入新的业务领域，拓展业务边界，实现多元化发展，降低市场风险。6. 提高竞争力：公司通过引入先进的技术产品，提高了产品的性能、质量和功能，增强了在市场上的竞争力，抢占更多市场份额，实现业务规模的扩大。7. 促进产业升级：公司的 STC 平台和上位机系统有望成为行业内的标杆产品，推动整个行业向智能化、数字化方向迈进，促进产业升级和转型。8. 技术积累与创新：STC 平台开发及上位机配置将为公司提供技术积累和创新的机会，推动公司在技术研发和创新方面的进步，为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基础。</p>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6	171	14.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25%	16.59%	0.6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1	90	34.44%
硕士	5	5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92	60	53.33%
30~40 岁	93	99	-6.06%
40 岁以上	11	12	-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047,576.75	40,786,541.36	50,500,104.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58%	6.14%	6.5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521,982.53	701,917,886.69	1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210,148.89	694,980,918.61	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11,833.64	6,936,968.08	1,533.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257,513.73	503,288,913.06	4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096,933.69	523,150,343.84	10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839,419.96	-19,861,430.78	-1,75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521,095.20	30,000,000.00	1,77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93,578.48	5,449,380.29	1,45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27,516.72	24,550,619.71	1,846.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18,841.70	22,821,867.13	878.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3.45%，主要原因是收入增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7.06%，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赎回理财；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6.70%，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上市募集资金；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78.53%，主要原因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上市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收入成本确认的时间节点和收付款的时间点存在一定时间差异；资产减值、折旧、摊销该部分成本费用未支付现金。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911,005.68	3.75%	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246.08	0.09%	理财持有期间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0,446,214.12	-20.47%	存货跌价和合同资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408,720.35	0.80%	核销往来款、赔偿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79,843.22	0.74%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	-982,753.33	-1.93%	往来坏账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6,327.52	0.07%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否
其他收益	4,125,254.65	8.09%	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0,360,430.79	27.73%	169,749,630.91	19.67%	8.06%	主要系本年度公司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54,103,550.59	10.67%	165,812,280.33	19.21%	-8.54%	本年度收款增加，应收款减少
合同资产	95,000.00	0.01%	0.00	0.00%	0.01%	
存货	162,183,945.30	11.23%	131,229,332.57	15.21%	-3.98%	
固定资产	263,770,175.36	18.27%	192,998,349.03	22.37%	-4.10%	
在建工程	34,305,788.38	2.38%	50,771,061.53	5.88%	-3.50%	

使用权资产	15,482,656.75	1.07%	17,185,417.99	1.99%	-0.92%	
短期借款	8,002,040.00	0.55%	30,029,333.33	3.48%	-2.93%	
合同负债	4,588,679.89	0.32%	3,940,151.89	0.46%	-0.14%	
租赁负债	12,889,585.61	0.89%	14,735,425.06	1.71%	-0.8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5,947,220.07	45,573.73			1,053,700,000.00	798,600,000.00		291,092,793.80
上述合计	35,947,220.07	45,573.73			1,053,700,000.00	798,600,000.00		291,092,793.8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的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0	3,000,000.00	566.6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遮阳驱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智能遮阳驱动产品	2023年1月6日增资			否		
合计	--	--	2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9,161.8	53,985.86	22,015.11	22,015.11	0	0	0.00%	31,970.75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现金管理	0
合计	--	59,161.8	53,985.86	22,015.11	22,015.11	0	0	0.00%	31,970.7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20,151,137.62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人民币 220,151,137.6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22,415,333.72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22,415,333.72 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扣除相关手续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	否	25,586.31	25,586.31	7,511.63	7,511.63	29.36%	项目建设期 2 年	0	0	否	否
智能办公产品产能扩充项目	否	10,813.5	10,813.5	746.12	746.12	6.90%	项目建设期 2 年	0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	5,000	5,000	5,000	100.00%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否	否
智能化遮阳系列产品新建项目	否	24,677.14	12,586.05	8,757.36	8,757.36	69.58%	项目建设期 3 年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6,076.95	53,985.86	22,015.11	22,015.1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	0	--	--
合计	--	66,076.95	53,985.86	22,015.11	22,015.1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 145,721,851.31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1,858,652.45 元以及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3,863,198.86 元（不含增值税）。									
用闲置募集资金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额度。截至报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 2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 10,419.20 元（为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已转至“智能家居与智慧医养数字化工厂改造及扩产项目”专户中继续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编号为 2023-04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及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用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0,000,000.00	28,864,025.50	-5,751,983.23	23,577,324.16	-5,933,269.54	-5,935,368.81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	子公司	智能遮阳驱动产品	100,000,000.00	149,311,106.95	39,080,788.36	14,833,067.02	-8,078,113	-8,079,666

有限公司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0	.92
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线性驱动产品控制系统的研发、制造	62,500,000.00	171,802,184.60	35,060,477.98	187,666,169.49	-33,326,224.83	-26,341,146.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豪江（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未来将继续以智能线性驱动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为核心业务，以提升公司产品的科技含量、不断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和应用场景，持续深耕智能线性驱动市场为发展战略。公司坚持以产品为中心的创新之路，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立足中国，面向全球，逐步巩固并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着力打造具有国内品牌优势和国际影响力的智能线性驱动行业龙头企业。

2、公司在智能家居、智慧医养领域持续投入研发费用，保持在行业内较为领先的地位。智能升降办公桌等智能办公产品在欧美等发达地区较为普及，在中国一线城市的办公场所正处于市场开拓期，公司未来在此领域将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此外，公司在近三年不断积累技术、搭建人员团队，电动窗帘产品系列经过测试，已经基本成型，未来预期以公司现有 B 端增加品类的国内外客户和线上 C 端客户为主逐步加大力度拓展市场。

3、2024 年公司的驱动控制事业群继续聚焦智能驱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加深同全球战略客户的合作，稳固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大电子科技事业群的拓展力度，努力使其发展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此外，公司今年持续关注海外供应链风险，特别是美国的贸易壁垒；积极推进泰国生产基地的建设，同时推动美国子公司、韩国子公司、日本子公司和香港子公司的市场开拓力度，加大在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布局。

（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宏观经济变化及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线性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生产的线性驱动产品主要应用于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应用范围较广。由于公司与上述下游市场发展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受宏观经济变化和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智能家居与办公自动化的接受程度不断提高，医疗配套设施的不断健全，线性驱动行业发展迅速。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发展速度减缓，下游厂商的经营状况下滑，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收回困难等状况，因此，公司存在受宏观经济变化及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组建针对不同业务领域的专业市场团队，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协作，紧盯市场前沿，在深挖现有下游领域客户新需求的同时，积极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和产品线，扩大下游服务范围，夯实并强化综合竞争优势。此外，公司通过预收货款、分期采购和交付等方式进一步降低行业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虽然目前公司与同行业企业在智能线性驱动市场的不同细分领域各有所长，但为了扩大市场份额，同行业公司已开始向其他竞争对手的擅长领域布局，如捷昌驱动已开始布局公司优势领域（电动床用驱动市场）、凯迪股份亦具备进入公司优势领域的的能力，而公司同样也开始布局智能办公相关产能，整个智能线性驱动市场的竞争将日趋激烈。一方面，公司下游客户如拟替换供应商其实际承受的量化经济成本相对较少，更多的是需要在产品的测试、认证、售后培训等方面付出较多时间成本，并在内部部门之间以及与终端品牌商之间投入大量沟通成本并承担一定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在设计研发、产品质量和定制化配套服务能力等方面及时全面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产品被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另一方面，如同行业企业进入公司擅长领域，将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使公司销售收入、盈利水平出现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以研发为导向的建企方针指引下，现已掌握了大推力、耐损耗、高安全和可靠性以及较强控制技术的智能线性驱动技术。同时，为提升核心关键的控制器制造能力、整体定制化能力并挖掘产业链深度价值，公司已将产业链向上游布局至控制模组自主设计生产、模具开发制造及注塑制造，基本实现了核心关键部件的自研自产以及马达驱动器、控制器、操控器等线性驱动产品主要部件的自动化、模块化生产，有效提升了公司产品附加值。此外，为削弱欧美跨国企业在业内的先发优势，公司在生产线和生产流程改进方面亦不断加大投入，强化自身“智能制造”能力以提升生产效率、定制化能力和产品质量、成本管控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吸纳优秀研发人才，不断提升自主技术创新水平和新产品的研发能力，持续提升产品和方案的竞争力。

3、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是公司的主要成本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马达类、电子元器件类、线束类、电源材料类、结构件类，前述五大类原材料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比重为 80%左右，相关原材料价格在一定程度上会受到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如果大宗商品价格持续处于高位将可能导致原材料价格发生上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毛利率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紧盯原材料市场供应变化，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合作，扩大供应商资源导入，完善公司供应链，平衡优选并适时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以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4、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得以实施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的组织架构以及员工人数均将快速拓展，因此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管理人员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充实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将难以适应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经营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充实高素质管理人才储备库，将人力资源的规划和管理政策放在重要位置，建设公司人才梯队，打造一支高效、及时、快速、应变的经营管理团队。

5、募投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系基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等因素做出。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或项目建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效益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积极跟进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掌握行业发展趋势、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动态，深入了解市场发展状况，根据外部形势变化及公司内部发展情况及时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推动募投项目建设顺利进行并达到预期效益，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	调研的基本情况
------	------	------	------	------	---------	---------

			类型		及提供的资料	索引
2023 年 09 月 01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 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本次线上交流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情况、行业展望等内容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公告编号：2023-039）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全景路演”网站 https://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本次线上交流的投资者	公司业务情况、行业展望等内容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青岛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形成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则制度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绕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决策应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之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通过聘请专业律师出席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履职能力。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的要求，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的规章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

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纸质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能平等获取有关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目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和方式等，以保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七）利益相关者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各方合力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具备完全自主的经营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房产、商标、专利等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与公司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提名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号。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责、权、利关系明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开展工作，相互独立、协作和制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股东单位各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产品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能够独立地对外达成协议、订立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产品，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

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3 月 25 日	2023 年 03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1%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12%	2023 年 08 月 04 日	2023 年 08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0%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1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	临时股东大会	74.52%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东大会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宫志强	男	50	董事长	现任	2017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8日	90,000,000	0	0	0	90,000,000	
于廷华	男	45	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方建超	男	42	董事	现任	2017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陈健	女	41	董事	现任	2017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郭德庆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19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姚型旺	男	42	董事	现任	2017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周国庚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20日	2026年07月18日	0	0	0	0	0	
赵春旭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	2026年07月	0	0	0	0	0	

					月 20 日	月 18 日						
黄兆阁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戴相明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潘兴光	男	3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陈应佩	女	3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林煜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孙进军	男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6 年 07 月 18 日	0	0	0	0	0	
朱高嵩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17 日	0	0	0	0	0	
徐英明	男	43	董事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宫超	男	51	财务总监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0	0	0	0	0	
王伟	男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盖洪波	男	48	监事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崔伟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1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90,00 0,000	0	0	0	90,00 0,000	--

注：上述表格中，“期初持股数”仅包含直接持股数，不包含间接持股数。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 公司董事徐英明因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 (2) 公司监事王伟、盖洪波、崔伟因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朱高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 (4) 公司财务总监宫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审计部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高嵩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年07月17日	主动离职
徐英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王伟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盖洪波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崔伟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7月19日	任期满离任
宫超	财务总监	离任	2023年10月23日	主动离任
潘兴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年07月19日	董事会聘任
郭德庆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19日	被选举
陈应佩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19日	被选举
林煜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19日	被选举
孙进军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7月19日	被选举
戴相明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年10月23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一) 非独立董事

宫志强先生，1974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青岛科技大学通讯专业，专科学历。2003年至今，担任青岛豪江电器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3月更名为青岛豪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担任豪江智能董事长和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豪江智能董事长。

于廷华先生，1979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青岛港湾学院机械制造专业；2020年7月，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3年至2017年7月，担任豪江电器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担任豪江智能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豪江智能董事、总经理，2023年10月至今，担任 HAOJIANGTHA(SINGAPORE)PTE.LTD. 董事。

陈健女士，198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毕业于青岛职业技术学院外贸英语专业；2006年7月，毕业于济南大学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7年7月，担任豪江电器市场总监；2017年10月至今担任豪江智能董事、市场总监。

方建超先生，1982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2021年7月，毕业于山东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6年，担任青岛麦特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06年至2017年10月，担任豪江电器研发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豪江智能董事、研发总监。

姚型旺先生，1982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青岛农业大学农林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9年，担任山东绿润食品有限公司国际贸易市场推广专员；2009年至2017年，担任豪江电器欧洲区域的销售经理；2017年7月至2019年初，担任豪江智能董事、市场部医疗板块销售经理；2019年初至2020年7月，任豪江智能智能办公事业部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豪江智能董事、智能办公事业部总监。

郭德庆先生，1979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青岛黄海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至2015年在海尔集团信息塑胶有限公司、海尔集团合肥塑胶有限公司、海尔集团工装研制有限公司等公司任处长、厂长等职；2015年至2020年担任创新科技（山东青岛）有限公司、青岛创新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 独立董事

黄兆阁先生，1968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教授，硕士生导师。1992 年 6 月，毕业于青岛化工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本科学历；2014 年 6 月，获青岛科技大学工学硕士学位。1992 年至今，就职于青岛科技大学工作，现任青岛科技大学塑料工程教研室主任。主要从事于高分子材料的成型加工和高性能化研究，作为项目主要参与者完成了多项国家攻关、“863”、省市级攻关和重点项目工作以及主持 20 多家企业的横向课题研究，并获得了多项省市级科技奖励，在学术期刊发表科技论文 100 多篇，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多项。

周国庚先生，1969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2 年 7 月，毕业于青岛海洋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

赵春旭先生，1976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律师。1998 年毕业于青岛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2006 年毕业于烟台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交通部烟台海上救助打捞局任企业法律顾问；2006 年起至今，就职于文康律师事务所，目前担任高级合伙人。

二、监事会成员

陈应佩女士，1991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2 年 1 月毕业于潍坊医学院护理专业，专科学历。2012-2017 年任青岛海立美达电机有限公司体系管理负责人。2017 年至 2020 年任青岛阿利特塑料五金有限公司后勤经理。2020 年至今，任豪江智能总经理助理。

林煜先生，1982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 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专科学历。2003 年至 2010 年任青岛凯乐庆典用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青岛世家钢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 年至 2017 年，历任豪江电器生产部班长、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2017 年至今，历任豪江智能生产部经理、生产副总监。

孙进军先生，1983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 年 7 月，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担任豪江电器车间主管；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豪江智能生产部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于廷华先生，公司总经理，见董事简历部分。

戴相明先生，1979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2022 年 1 月，毕业于山东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青岛亨达集团皮业发展有限公司会计员、财务主管、财务经理等职务；2018 年 1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3 年 10 月至今，担任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HAOJIANGTHA(SINGAPORE)PTE.LTD.董事、HAOJIANGTHA(HONGKONG)CO., LIMITED 董事。

潘兴光先生，1990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证券事务专员；2020 年 4 月至 2022 年 10 月，担任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7 月，担任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董事长助理；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长助理。2023 年 10 月至今担任 RICHMAT(HONGKONG)CO.,LIMITED 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宫志强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7 月 17 日		否
宫志强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否
宫志强	青岛豪江资产管理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6 年 05 月 26 日		否

	有限公司				
宫志强	青岛昊尔泰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9月20日		否
宫志强	青岛启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0月13日		否
宫志强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4月23日	2023年10月24日	否
于廷华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3月08日		否
于廷华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年05月31日		否
于廷华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1月28日		否
于廷华	HAOJIANGTHA(SINGAPORE)PTE. LTD.	董事	2023年10月12日		否
方建超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5月21日		否
潘兴光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28日		否
潘兴光	RICHMAT(HONGKONG)CO., LIMITED	董事	2023年10月26日		否
戴相明	HAOJIANGTHA(SINGAPORE)PTE. LTD.	董事	2023年10月12日		否
戴相明	HAOJIANGTHA(HONGKONG)CO., LIMITED	董事	2023年10月27日		否
黄兆阁	青岛科技大学	教研室主任	1992年07月01日		是
周国庚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2006年09月01日		是
周国庚	青岛高诚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否
周国庚	李沧区科兴达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17年11月01日		是
周国庚	青岛明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顾问	2015年11月01日		是
周国庚	青岛春诚管理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02月01日		否
周国庚	青岛铭泰兴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01日		是
赵春旭	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6年07月01日		是
赵春旭	青岛泰德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5月31日		是
赵春旭	深圳市时代华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20日		是
赵春旭	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29日		是
赵春旭	青岛丰光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8日		是
赵春旭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2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执行。

(二) 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的，结合个人工作绩效完成情况、工作年限、同行业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确定。未在公司参与企业经营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三) 实际支付情况：2023 年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4,959,448.69 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宫志强	男	50	董事、董事长	现任	67.24	否
于廷华	男	4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6.28	否
方建超	男	42	董事	现任	66.41	否
陈健	女	41	董事	现任	65.86	否
郭德庆	男	45	董事	现任	29.89	否
姚型旺	男	42	董事	现任	44.21	否
周国庚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6.5	否
赵春旭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6.5	否
黄兆阁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6.5	否
戴相明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14.43	否
潘兴光	男	3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3.73	否
陈应佩	女	3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7.35	否
林煜	男	42	监事	现任	11.84	否
孙进军	男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1.78	否
朱高高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离任	12.98	否
徐英明	男	43	董事	离任	20.48	否
宫超	男	51	财务总监	离任	9.37	否
王伟	男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17.88	否
盖洪波	男	48	监事	离任	0	是
崔伟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16.71	否
合计	--	--	--	--	495.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1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

			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7 月 0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07 日	2023 年 07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暨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3 年 07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宫志强	9	9	0	0	0	否	5
于廷华	9	9	0	0	0	否	5
方建超	9	9	0	0	0	否	5
陈健	9	9	0	0	0	否	5
郭德庆	4	4	0	0	0	否	4
姚型旺	9	9	0	0	0	否	5
周国庚	9	9	0	0	0	否	5
赵春旭	9	9	0	0	0	否	5
黄兆阁	9	9	0	0	0	否	5
徐英明	5	5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公司未来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02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03月04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04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07月19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3 年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08月2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年10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对 2023 年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 年 12 月 01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计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国庚、徐英明、赵春旭	8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审议通过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黄兆阁、宫志强、赵春旭	3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黄兆阁、宫志强、赵春旭	3	2023 年 07 月 19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黄兆阁、宫志强、赵春旭	3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薪酬委员会	赵春旭、于廷华、周国庚	2	2023 年 03 月 0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委员会	赵春旭、于廷华、周国庚	2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宫志强、于廷华、周国庚	5	2023 年 03 月 0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宫志强、于廷	5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			

	华、周国庚		日	案》。			
战略委员会	宫志强、于廷华、周国庚	5	2023年07月07日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暨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宫志强、于廷华、周国庚	5	2023年08月2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宫志强、于廷华、周国庚	5	2023年10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3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90
销售人员	90
技术人员	196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40
合计	1,1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15
本科	204

大专	281
专科以下	636
合计	1,136

2、薪酬政策

为健全薪酬分配和绩效考核体系，规范薪酬分配与管理，适应公司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最大限度调动全体员工工作积极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研究决定，建立了一套有效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及人力资源发展战略的薪酬体系。通过将公司现有薪酬水平与同行市场进行对比，明确了公司的薪酬策略及市场定位。按照公司的薪酬体系，根据绩效考核办法管理等，以绩效为导向，强化了薪酬的激励性，体现多劳者、优秀者多得和按贡献分配的原则，引导和鼓励员工更多关注自身综合能力和个人绩效提升，激发员工内驱力，形成公司内部良性竞争机制。员工薪酬水平与公司的发展阶段及效益相适应，保持员工薪酬水平处于本地区同行业合理水平，加强吸引和稳定优秀人才，设立多种人力资源机制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助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人才发展规划，以“战略引导”、“分层培训”、“注重实效”的原则，将人才培养与公司发展战略和员工岗位需求进行紧密结合，提升了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如针对入职新员工的师带徒计划，为每一名入职员工指定专人带教培养，快速适应和满足岗位要求，有效促进员工融入，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方式，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的平台体系等。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综合素质能力的培养，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员工培训，包括员工专业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质量培训、管理培训、企业文化宣贯等等，制订年度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开展各项培训活动。培训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会代训、对标学习、技术交流、内部讨论学习、外派外请、精益管理等活动，为员工提供充分的学习机会和参与企业建设的平台，持续推进企业的人才培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9月11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1,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6,240,00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9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9月22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半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审议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1,2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8,12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8,120,0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153,809.1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86,899,019.3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76,411,909.01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39,970,553.52 元。经董事会决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1,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8,120,00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分别实施了风险评估、内控建设、内控评价、缺陷跟踪整改闭环等内部控制活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和监督，审计部组织具体实施，进一步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独立客观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从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该缺陷直接导致财务报告出现重大错报、漏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该缺陷表明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环境失效；公司的监督机制形同虚设或缺乏，导致内部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公司关键岗位人员严重的舞弊行为；公司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要制度或者流程指引缺失。</p> <p>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公司出现直接影响战略规划的实施或影响投资决策的失误；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该缺陷表明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环境失效；公司的信息系统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公司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导致安全责任事故，造成重大的人员财产损失。</p> <p>重要缺陷：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要制度或流程指引缺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出现间接影响战略规划的实施或影响投资决策的失误；公司安全管理措施不到位导致安全责任事故，造成较大</p>

		的人员财产损失。 一般缺陷：除重大、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潜在错报。 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潜在错报<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	重大缺陷：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达到利润总额的 5% 及以上。 重要缺陷：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达到利润总额的 2%（含）至 5% 之间。 一般缺陷：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达到利润总额的 2% 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江智能公司”）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豪江智能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豪江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豪江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并且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并且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围绕股东及投资者保护、员工权益保护及关怀、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利益，不断完善并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中，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保障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及时答复投资者的意见和疑问，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权益的保护，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员工，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各类合法权益。公司具有完备的人才管理体系和晋升通道，切实将员工利益放在首位，以鼓励员工在公司长期发展，实现双赢。在人才战略方面，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多种渠道选拔培养人才；在薪酬政策方面，公司遵循公平、竞争、激励、合法的原则，建立了职级薪酬与绩效津贴相结合的薪酬管理体系；在员工培训方面，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以及员工岗位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包含员工入职、岗位技能类、管理提升类、安全管理类等；认真实施包括职业健康在内的各项劳动

保护制度，重视员工身心健康，组织各类文体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升员工的地位、待遇，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满足感，充分认可和支持员工的工作，为员工提供自我实现的机会和平台，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4、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公平、公正、互利共赢的原则，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不断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明确供应商的选择标准、服务标准，使公司采购各个环节更加规范。公司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的要求，在确保产品的研发、制造、交付各个阶段符合客户的要求，与核心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

5、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法律及政策要求，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提高技术研发水平，满足客户日益变化和增长的需求，保护环境。公司主动承担保护环境、维护自然和谐的责任，全面实施清洁生产，加强生产过程重要因素的控制，节约资源，致力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努力达到“节能、减耗、减污、增效”的目标。

6、社会公益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企业，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服务社会、回报社会作为公司发展的目标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始终坚守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未来，公司将更积极的参与到社会公益项目中来。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后续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适时开展乡村振兴等工作。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 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5)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6)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p>	2021年06月02日	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	正在履行中

			<p>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4）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5）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在任何情况下，本企业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在任何情况下，本企业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2021年06月02日	自公司上市后 12 个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于廷华、方建超、陈健、姚型旺、徐英明、朱高嵩、宫超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于本次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4）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王伟、崔伟、盖洪波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于本次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2) 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在本企业所持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3)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p>	2021 年 06 月 02 日	自公司上市后 12 个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里程碑砥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顾章豪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本企业/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在本企业/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3)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p>	2021 年 06 月 02 日	承诺所持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期限已届满。因此,前述股东目前其所作限售承诺及可上市交易时点依据为《公	正在履行中

					司法》中的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臧建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在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3)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4)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p>	2021年06月02日	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赵艳萍、臧勇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在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3)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p>	2021年08月23日	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振芳	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在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p> <p>(3) 如有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存在有不得减持的情况，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规定为准。</p>	2021年08月24日	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宫志强、于廷华、陈健、徐英明、方建超、姚型旺、宫超、朱高嵩	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要求，公司制定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股价稳定预案，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按照该预案执行，预案主要内容如下：</p> <p>1、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如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p> <p>公司在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条件后，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已制定、公告或者开始执行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 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披露的每股净资产；</p> <p>(2) 单一会计年度内，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股份金额</p>	2021年06月02日	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p>或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已累计达到上限；</p> <p>（3）继续回购或者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自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由公司制定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下文如无特别说明，不含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股价稳定具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p> <p>公司拟采取的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向社会公众回购股份；由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p> <p>（1）公司向社会公众回购股份</p> <p>公司采取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的股价稳定方案时，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承诺在公司审议回购股份的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后并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3%，回购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披露的每股净资产，单一会计年度内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披露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p> <p>（2）控股股东增持</p> <p>公司采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股价稳定方案时，公司控股股东的增持行为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并在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后并实施相应的股票增持方案。</p> <p>控股股东增持价格为不高于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披露的每股净资产，每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从公司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控股股东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稳定股价方案启动时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且不超过 100%。</p> <p>公司在上市后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上述承诺。</p> <p>3、约束措施</p> <p>（1）公司达到稳定股价实施条件但未能实际履行的，应通过公司就具体原因予以公告，并在股东大会及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道歉。</p>			
--	--	--	--	--	--

			<p>(2) 公司控股股东不得有下列情形:</p> <p>①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p> <p>②在公司出现应由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情形、且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 控股股东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增持计划公告义务;</p> <p>③控股股东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未实际履行。</p> <p>当公司控股股东存在上述情形时, 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 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 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未来股份回购计划, 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p>(3) 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有下列情形;</p> <p>①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p> <p>②在公司出现应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情形时、且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收到公司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增持计划公告义务;</p> <p>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未实际履行。</p> <p>当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 发生上述情形时, 公司有权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 (仅包括其在中国领取的工资薪酬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后的部分) 予以截留, 同时暂时扣留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应获得的股东分红, 直至其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4、稳定措施的承诺</p> <p>(1)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宫志强承诺:</p> <p>发行人将严格遵守执行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 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2)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宫志强承诺:</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 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3) 发行人的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于廷华、陈健、徐英明、方建超、姚型旺和高级管理人员宫超、朱高嵩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 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	<p>发行人保证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 或在招股说明书等发行文件中以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方式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 发行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将就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约束措施予以公告; 暂停发放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 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与出售、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等资本运作事项, 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	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或在招股说明书等发行文件中以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方式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人在履行上述承诺前，发行人进行现金分红的，可直接从本人应得现金分红中扣除股份回购的应付金额，并代为向投资者支付股份回购款；且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徐英明、方建超、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春旭、宫超、朱高嵩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宫志强、于廷华、陈健、徐英明、方建超、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春旭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于廷华、宫超、朱高嵩承诺如下： 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承诺将拟公布的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⑦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⑧作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利润分配政策及监督机制，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结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特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及规划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权利。</p> <p>本公司若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根据《公司章程》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方案；</p> <p>（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p> <p>（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执行利润分配方案。</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方建超、徐英明、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春旭、王伟、盖洪波、崔伟、宫超、朱高嵩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根据《公司章程》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方案；</p> <p>（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p> <p>（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执行利润分配方案。</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加算截至回购日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确定，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下达相关处罚决定后及时提出预案，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在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就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进行公告并向社会公众道歉，并将就其他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和处罚措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2)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人从发行人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发行人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发行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方建超、徐英明、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春旭、王伟、盖洪波、崔伟、宫超、朱高嵩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在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人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2)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将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发行人有权从本人在发行人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 ③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若有）不得转让。 本人不会因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二、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发行人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三、无论是由本人自身研究开发的、从国外引进或者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四、本人如若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均有权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五、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止。</p> <p>七、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未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	<p>如果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②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未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	<p>如果本人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②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	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未履行约束措	<p>如果本人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方建超、徐英明、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春旭、王伟、盖洪波、崔伟、宫超、朱高嵩	施的承诺	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①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②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发行人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方建超、徐英明、姚型旺、周国庚、黄兆阁、赵	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春旭、王伟、盖洪波、崔伟、宫超、朱高嵩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发行人保荐人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发行人会计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p>发行人保荐人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承诺：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发行人会计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发行人的股东均具备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股东的人数、住所、出资方式 and 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与前述主体存在亲属关系、直接或间接控制前述主体、担任前述主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等；③直接及间接对外投资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权益代持或其他方式代表其他方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④通过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筹措资金对发行人进行直接或间接投资；⑤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⑥其他涉嫌违规入股、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p> <p>（3）发行人已向本次 IPO 的相关中介机构、监管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 IPO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发行人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年06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宫志强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发行人的股东均具备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股东的人数、住所、出资方式 and 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p>	2021年06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诺			<p>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包括但不限于与前述主体存在亲属关系、直接或间接控制前述主体、担任前述主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等；③直接及间接对外投资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权益代持或其他方式代表其他方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④通过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筹措资金对发行人进行直接或间接投资；⑤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⑥其他涉嫌违规入股、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p> <p>(3) 本人已向本次 IPO 的相关中介机构、监管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 IPO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本人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所作承诺	<p>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里程碑砥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p>	<p>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 本企业/本人具备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2) 本企业及本企业的股东或合伙人/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限于前述主体直接持有本企业股权/份额、直接或间接控制本企业、担任本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等；③直接及间接对外投资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权益代持或其他方式代表其他方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④通过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筹措资金对发行人进行直接或间接投资；⑤以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p> <p>(3) 本企业/本人已向发行人及本次 IPO 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 IPO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本企业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021年04月15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中</p>

	业（有限合伙）、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所作承诺	顾章豪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本人具备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印发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中央、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名单的通知》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2）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②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与前述主体存在亲属关系；③直接及间接对外投资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权益代持或其他方式代表其他方利益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④通过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筹措资金对发行人进行直接或间接投资；⑤以所持有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p> <p>（3）本人已向发行人及本次 IPO 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 IPO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本人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年04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所作承诺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本企业的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合伙人中不存在离开证监会系统的工作人员，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本企业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p> <p>（2）本企业已向发行人及本次 IPO 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 IPO 的相关信息和文件，本企业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1年04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伙)、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里程碑砥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兜底的承诺	<p>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应缴未缴、未足额为其全体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而被员工要求或自行决定补缴并经主管部门确认需要补缴或经主管部门要求补缴首次发行并上市报告期内的职工社会保险,或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及一切相关费用的缴付义务,并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承担补偿责任。</p> <p>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应缴未缴、未足额为其全体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被员工要求或自行决定补缴并经有关部门确认需要补缴或经有关部门要求补缴首次发行并上市报告期内的住房公积金,或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及一切相关费用的缴付义务,并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承担补偿责任。</p> <p>特此承诺。</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关于租赁合规及兜底的承诺	<p>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物业的租赁期限内,如因出租人不合格、租赁物业权属争议、租赁物业的法律属性不适合作为相关租赁合同的标的物、租赁物业无产权证、租赁物业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或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有权部门认定为租赁合同无效、租赁物业被认定为违法建筑物被强制拆除或被第三人主张权利而无权继续使用该等租赁物业的,由本人负责及时落实新的租赁物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搬迁、装修及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损失、索赔款、罚款等)。</p> <p>特此承诺。</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鉴于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现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p> <p>三、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p> <p>四、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p> <p>五、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发行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全部赔偿。</p> <p>本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实际控制人持续有效。特此承诺。</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企业作为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就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p> <p>一、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在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p> <p>三、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p> <p>四、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将</p>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给予全部赔偿。 特此承诺。			
其他承诺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企业作为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就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p> <p>一、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在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p> <p>三、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p> <p>四、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将给予全部赔偿。</p> <p>特此承诺。</p>	2021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企业作为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就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p> <p>一、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在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p> <p>三、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企业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p> <p>四、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将给予全部赔偿。</p> <p>特此承诺。</p>	2021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宫志强、于廷华、陈健、方建超、徐英明、姚型旺、周国庚、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人作为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人在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p> <p>一、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p>	2021 年 06 月 0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黄兆阁、赵春旭、王伟、盖洪波、崔伟、宫超、朱高嵩		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准则进行，依法与发行人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以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及条件的公允性。 三、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保证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任何特殊利益，亦不进行任何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关联交易。 四、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关于豪江日本投资事项的承诺	在发行人投资设立及经营豪江日本的过程中，如因发行人未按照境外投资及外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境外投资备案手续、外汇登记手续而受到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处罚，或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将承担所有罚款及一切相关费用的缴付义务，并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承担补偿责任。 特此承诺。	2021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实际控制人关于项目用地的承诺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使用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因无法满足相关协议约定的投资强度、纳税金额等附加条件而产生的违约责任全部由实际控制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应当支付的违约金、继续履约产生的费用等。 特此承诺。	2022年07月2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新增加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豪江（香港）有限公司、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任华贵、吕肖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潘大亮 4 年；任华贵 4 年；吕肖君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有部分房屋租赁用于日常办公及生产，报告期内支付租金 480.68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00	20,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	5,000.00	0	0
合计		30,000.00	25,0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青岛市即墨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顺利完成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的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分别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中国香港、新加坡、泰国分别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截止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已顺利完成 RICHMATINTERNATIONALINVESTMENTCO.,LTD.、豪江(香港)有限公司、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HAOJIANGTHA (SINGAPORE)PTE.LTD.、RICHMAT(THAILAND)CO.,LTD.共五家境外子公司的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5；《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0）

3、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深圳市宝安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司已顺利完成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900,000	100.00%	2,335,293			-2,335,293	0	135,9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65			-2,065	0		
3、其他内资持股	135,900,000	100.00%	2,329,059			-2,329,059	0	135,9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5,000,000	33.11%	2,321,705			-2,321,705	0	45,000,000	24.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900,000	66.89%	7,354			-7,354	0	90,900,000	50.17%
4、外资持股			4,169			-4,169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169			-4,169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64,707			2,335,293	45,300,000	45,3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964,707			2,335,293	45,300,000	45,3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35,900,000	100.00%	45,300,000			0	45,300,000	181,2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5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5,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06 元/股，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公司总股本为 181,200,000 股，其中无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42,964,707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1%；有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138,235,293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6.29%。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自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股份数量为 2,335,2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29%，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4,983 户。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181,200,000 股，其中无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45,30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有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135,90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5.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5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5,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06 元/股，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股本总额从 135,900,000 股增加至 181,200,000 股，资本公积金大幅增加，净资产大幅增加。因此，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 0.3 元/股，同比下降 38.78%；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7 元，同比增加 60.5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宫志强	90,000,000	0	0	9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6 月 9 日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0	0	1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6 月 9 日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	10,000,000	0	0	1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6 月 9 日

伙)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0	0	8,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6月9日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40,000	0	0	5,240,000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224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6月9日;300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6月9日
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60,000	0	0	2,760,000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262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6月9日;14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6月9日
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0	0	2,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6月9日
青岛迈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里程碑砥砺前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	0	0	2,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6月9日
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	0	0	2,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6月9日
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0	0	1,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144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6月9日;36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6月9日
顾章豪	900,000	0	0	9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6月9日
首发后网下配售限售	0	2,335,293	2,335,293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年12月9日
合计	135,900,000	2,335,293	2,335,293	135,9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A股	2023年05月30日	13.06	45,300,000	2023年06月09日	42,964,707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豪江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3年06月08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5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5,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06 元/股，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宫志强	境内自然人	49.67%	90,000,000	0	90,00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10,000,000	0	10,00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10,000,000	0	10,000,000	0	不适用	0	
南京福	境内非	4.42%	8,000,000	0	8,000,000	0	不适用	0	

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00		00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5,240,000	0	5,24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2,760,000	0	2,760,000	0	不适用	0
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2,500,000	0	2,50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迈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里程碑砥砺前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2,500,000	0	2,50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2,200,000	0	2,200,000	0	质押	2,200,000
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1,800,000	0	1,80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宫志强担任启航资本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87% 的合伙份额，担任启德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39.4% 的合伙份额； （2）宫志强之配偶臧建为启源资本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 38.17% 合伙份额； （3）宫志强妻弟臧勇为启源资本有限合伙人，持有 19.08% 的合伙份额；宫志强持有启辰资本 8.89% 的合伙份额；							

	(4) 顾章豪为南京福豪的有限合伙人，持有 12.50% 合伙份额； (5) 昌润创投间接持有里程碑创投 24.01% 的份额，直接持有聊城昌润 18.89% 合伙份额；并且自然人叶行德同时担任里程碑创投与聊城昌润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因此里程碑创投与聊城昌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6,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6,120.00
UBS AG	423,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95.00
伍柏东	35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8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9,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125.00
陈丽萍	33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3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291,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285.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488.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2,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938.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4 (QFII)	242,3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363.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5,6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65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宫志强	新增	0	0.00%	90,000,000	49.67%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0,000,000	5.52%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0,000,000	5.52%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8,000,000	4.42%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5,240,000	2.89%
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2,760,000	1.52%
聊城昌润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2,500,000	1.38%
青岛迈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里程碑砥砺前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2,500,000	1.38%
青岛松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2,200,000	1.21%
青岛启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800,000	0.99%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宫志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宫志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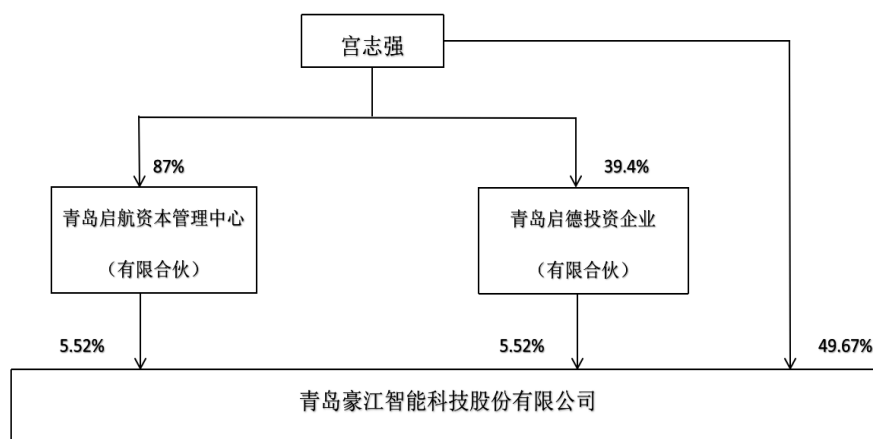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宫志强	本人	中国	否
臧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宫志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宫志强的配偶臧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宫志强的一致行动人，其通过启源资本间接持有公司 1.47% 的股份；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两家持股平台，宫志强先生为两家持股平台的实际控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故宫志强先生与该两家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4）第 02085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大亮、任华贵、吕肖君

审计报告正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江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豪江智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豪江智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 2023 年度的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8、收入及附注五、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豪江智能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71,551.95 万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也是利润的主要来源，且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公司重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评价交易是否有合理的商业实质，检查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3）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及相关服务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确定是否一贯执行；

（4）对报告期营业收入变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性分析、报告期营业收入变动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等，以评价营业收入增长总体合理性；

（5）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对内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外销收入获取外汇管理平台出口数据并与账面记录核对，选取样本检查销售订单、出口报关单、海运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海运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客户回款记录，对主要客户当期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以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豪江智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豪江智能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豪江智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豪江智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豪江智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豪江智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豪江智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豪江智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豪江智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0,360,430.79	169,749,630.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092,793.80	35,947,220.0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97,340.16	2,716,276.23
应收账款	154,103,550.59	165,812,280.33
应收款项融资	1,102,369.51	150,000.00
预付款项	3,211,994.55	3,108,011.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77,837.76	10,893,909.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183,945.30	131,229,332.57
合同资产	95,00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83,992.44	11,074,547.19
流动资产合计	1,030,309,254.90	530,681,208.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770,175.36	192,998,349.03
在建工程	34,305,788.38	50,771,061.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482,656.75	17,185,417.99
无形资产	64,911,335.52	62,852,696.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8,569.46	2,116,21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9,850.67	5,576,64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211,410.75	764,071.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469,786.89	332,264,457.18
资产总计	1,443,779,041.79	862,945,665.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2,040.00	30,029,33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4,894,184.40	172,771,262.95
应付账款	125,136,509.08	114,586,883.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88,679.89	3,940,151.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028,865.17	13,516,706.09
应交税费	4,526,125.73	3,419,781.52
其他应付款	12,134,467.17	9,658,350.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1,551.11	3,448,591.86
其他流动负债	4,469,010.57	2,890,053.25
流动负债合计	387,791,433.12	354,261,115.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89,585.61	14,735,425.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39,550.94	6,890,15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6,421.88	5,304,378.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695,558.43	26,929,957.32
负债合计	411,486,991.55	381,191,072.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1,200,000.00	135,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0,446,787.01	35,888,215.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6,350.89	-651,427.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119,705.11	36,429,803.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411,909.01	274,188,00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292,050.24	481,754,592.7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292,050.24	481,754,59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3,779,041.79	862,945,665.24

法定代表人：宫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相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戴相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023,258.82	161,464,37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189,322.92	31,145,547.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0,210.00
应收账款	151,805,337.77	153,505,343.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098,010.40	1,103,874.82
其他应收款	109,834,380.38	57,689,207.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4,204,281.55	78,692,444.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8,853.85	9,571,333.88

流动资产合计	1,026,753,445.69	493,982,337.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311,323.68	123,311,32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555,398.35	161,637,840.45
在建工程	34,305,788.38	2,070,663.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929,872.67	8,932,603.28
无形资产	43,084,644.31	40,166,740.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3,535.33	757,51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8,481.05	4,049,98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64,812.57	90,956.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653,856.34	341,017,627.52
资产总计	1,438,407,302.03	834,999,96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30,029,3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4,929,235.66	172,816,651.32
应付账款	87,367,875.86	89,921,198.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07,829.29	2,932,058.78
应付职工薪酬	11,671,866.53	7,775,919.66
应交税费	3,628,863.20	893,855.19
其他应付款	2,460,918.05	2,476,735.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0,839.66	1,475,040.17
其他流动负债	225,832.16	1,072,688.79
流动负债合计	324,933,260.41	309,393,48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61,157.13	7,331,097.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39,550.94	6,890,15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36,287.91	5,165,777.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36,995.98	19,387,028.13
负债合计	341,670,256.39	328,780,51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1,200,000.00	135,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0,446,787.01	35,888,215.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119,705.11	36,429,803.17
未分配利润	339,970,553.52	298,001,436.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6,737,045.64	506,219,454.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8,407,302.03	834,999,964.8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5,519,541.57	664,652,941.62
其中：营业收入	715,519,541.57	664,652,941.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9,218,071.81	589,676,261.17
其中：营业成本	544,165,314.76	511,256,818.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59,627.77	5,492,436.83
销售费用	26,901,081.50	20,957,957.67

管理费用	37,744,337.78	25,730,964.78
研发费用	47,047,576.75	40,786,541.36
财务费用	-1,699,866.75	-14,548,457.89
其中：利息费用	928,331.04	930,277.02
利息收入	3,910,273.72	1,470,431.10
加：其他收益	4,125,254.65	5,609,409.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1,005.68	476,846.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46.08	-611,270.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2,753.33	-2,789,600.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46,214.12	-7,245,851.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27.52	44,203.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92,336.24	70,460,418.84
加：营业外收入	408,720.35	244,798.38
减：营业外支出	379,843.22	76,61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21,213.37	70,628,600.89
减：所得税费用	3,867,404.20	3,565,237.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53,809.17	67,063,363.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53,809.17	67,063,363.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53,809.17	67,063,363.50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923.43	439,055.1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923.43	439,055.1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923.43	439,055.1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4,923.43	439,055.1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918,885.74	67,502,41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918,885.74	67,502,41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0	0.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宫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相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戴相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59,711,912.52	592,653,606.49
减：营业成本	498,961,686.45	476,528,422.88
税金及附加	3,542,689.62	4,531,318.50
销售费用	15,494,601.08	12,430,904.65
管理费用	20,725,991.97	13,503,830.84
研发费用	27,512,541.95	26,258,177.07
财务费用	-3,114,756.87	-14,597,987.42
其中：利息费用	530,666.69	453,716.42
利息收入	3,660,092.37	1,450,280.53
加：其他收益	3,773,451.77	5,250,950.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7,360.59	298,956.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775.20	-531,466.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4,174.64	-426,351.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1,404.47	-3,861,490.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31.05	-11,704.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483,597.82	74,717,834.58
加：营业外收入	392,721.01	17,932.42
减：营业外支出	311,393.89	52,910.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564,924.94	74,682,856.26
减：所得税费用	10,665,905.57	3,526,944.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99,019.37	71,155,911.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899,019.37	71,155,911.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899,019.37	71,155,911.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5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867,771.69	662,080,78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47,346.79	28,341,668.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6,864.05	11,495,42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521,982.53	701,917,886.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749,074.78	516,294,526.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858,192.78	118,996,715.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21,222.48	16,610,93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1,658.85	43,078,73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210,148.89	694,980,91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11,833.64	6,936,968.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6,200,000.00	502,061,04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12,678.03	1,048,95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96.47	178,916.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39.23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257,513.73	503,288,91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796,933.69	77,221,18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1,300,000.00	445,828,918.3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0,239.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096,933.69	523,150,34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839,419.96	-19,861,43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521,095.2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521,095.2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03,523.18	5,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90,055.30	5,444,04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93,578.48	5,449,38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27,516.72	24,550,61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8,911.30	11,195,710.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18,841.70	22,821,86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36,249.12	71,114,38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255,090.82	93,936,249.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7,497,164.82	600,747,24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987,570.13	21,673,58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2,596.27	10,213,20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167,331.22	632,634,02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279,965.74	504,160,652.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572,170.75	74,972,51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6,382.88	12,964,14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72,911.62	66,496,51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531,430.99	658,593,83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35,900.23	-25,959,808.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1,000,000.00	445,765,937.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7,360.59	911,117.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700.00	60,334.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411,060.59	446,737,389.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39,051.83	38,699,40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0	391,22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339,051.83	429,926,90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927,991.24	16,810,480.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4,521,095.2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521,095.2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20,279.61	5,3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9,006.49	2,749,82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89,286.10	2,755,15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31,809.10	27,244,845.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6,967.41	10,459,638.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166,685.50	28,555,155.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51,233.35	57,196,07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917,918.85	85,751,233.3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651,427.46		36,429,803.17		274,188,001.78		481,754,592.75	481,754,592.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651,427.46		36,429,803.17		274,188,001.78		481,754,592.75	481,754,59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00,000.00				494,558,571.75		-234,923.43		8,689,901.94		2,223,907.23		550,537,457.49	550,537,45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923.43				47,153,809.17		46,918,885.74	46,918,885.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300,000.00				494,558,571.75							539,858,571.75		539,858,571.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300,000.00				494,558,571.75							539,858,571.75		539,858,571.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89.90		44,929.90		36,240.00		36,2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89.90		8,689.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40.00		36,240.00		36,24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1,200.00				530,446.787.01		-886,350.89		45,119.705.11		276,411.909.01		1,032,292.050.24	1,032,292.050.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900.00				35,888.215.26		-1,090,482.57		29,318.247.32		214,276.546.94		414,292.526.95	414,292.52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35.28		-36,317.53		-40,352.81	-40,352.81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900.00				35,888.215.26		-1,090,482.57		29,314.212.04	0.00	214,240.229.41		414,252.174.14	414,252.17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9,055.11		7,115.591.13	0.00	59,947.772.37		67,502.418.61	67,502.418.61	
(二)									0.00	0.00	67,063.363.50		67,502.418.61	67,502.418.6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15.591.13	0.00		-	7,115.591.13							
1. 提取盈余公积									7,115.591.13	0.00		-	7,115.591.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651,427.46		36,429,803.17	0.00	274,188,001.78		481,754,592.75		481,754,592.7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36,429,803.17	298,001,436.09		506,219,45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36,429,803.17	298,001,436.09		506,219,45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00,000.00				494,558,571.75					8,689,901.94	41,969,117.43		590,517,591.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86,899,019.37		86,899,01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300,000.00				494,558,571.75				0.00	0.00		539,858,571.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300,000.00				494,558,571.75				0.00	0.00		539,858,571.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8,689,901.94	-44,929,901.94		-36,2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8,689,901.94	-8,689,901.9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36,240,000.00		-36,240,00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0.00				0.00				0.00	0.00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0.00				0.00	0.00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0.00				0.00	0.00		
6. 其 他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 储备	0.00				0.00				0.00	0.00		
1. 本 期提 取	0.00				0.00				0.00	0.00		
2. 本 期使 用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81,2 00,00 0.00				530,4 46,78 7.01				45,11 9,705 .11	339,9 70,55 3.52		1,096 ,737, 045.6 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29,318,247.32	233,997,433.43		435,103,89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4,035.28	-36,317.53		-40,352.81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900,000.00				35,888,215.26				29,314,212.04	233,961,115.90		435,063,54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7,115,591.13	64,040,320.19		71,155,911.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71,155,911.32		71,155,91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0.00				0.00				0.00	0.00		0.00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7,115,591.13	-7,115,591.13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7,115,591.13	-7,115,591.13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 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 期提 取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 期使 用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5,9 00,00 0.00				35,88 8,215 .26				36,42 9,803 .17	298,0 01,43 6.09		506,2 19,45 4.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青岛豪江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宫志强先生、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00MA3F9GUH9B 的营业执照，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8,12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8,120.00 万元，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 78 号。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营业务为智能线性驱动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由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升降柱、控制器、操控器和其他配件组成，其中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升降柱为智能线性驱动系统的基础驱动装置，而控制器、操控器共同构成了驱动装置的智能控制系统。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4、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五、37“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节五、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定货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计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 汇票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④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组合 1：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以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大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在 2018 年度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2019 年 1 月 1 日起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9年1月1日起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在2018年12月31日或之前，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期限
软件	5 年	直线法	软件预计可使用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线性驱动系统等产品的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将产品按照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确认接受后，确认收入。具体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①签收结算收入：公司根据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②上线结算收入：对于合同约定产品采取上线结算模式的，公司将产品运抵至指定仓库，在客户上线使用取得月度对账单并核对无误后确认销售收入。

出口销售收入：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产品交割地点为装运港口的，以提单日期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公司按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产品交割地点为客户指定目的地的，以办妥清关手续，将货物交于购货方，完成交货时确认销售收入。

电商销售收入：客户付款至第三方平台，公司根据订单发货，客户收到货物后确认收货或者系统到期自动确认收货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8、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

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土地、房屋建筑物及运输工具。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租赁

① 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422.13
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2,324.24
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盈余公积	-1,896.99

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未分配利润	-14,005.12
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所得税费用	-24,450.70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应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0,222.13	1,426,422.13	5,576,64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62,054.57	1,442,324.24	5,304,378.81
盈余公积	36,431,700.16	-1,896.99	36,429,803.17
未分配利润	274,202,006.90	-14,005.12	274,188,001.78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3,589,688.09	-24,450.70	3,565,237.3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0%、13%
消费税	公司无消费税项目	公司无消费税项目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5%
豪江韩国株式会社	9.9%
豪江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26.75%
豪江日本株式会社	—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5%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5%
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
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
豪江（香港）有限公司	—
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	—
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①出口退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规定，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税务登记、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自营或委托出口货物的单位或个体工商户，以及依法办理工商登记、税务登记但未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委托出口货物的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劳务，除适用通知第六条和第七条有关增值税免税政策及征税政策的规定外，实行免征和退还增值税政策。2019年7月1日起适用出口退税率为13%。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

②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

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

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

2022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取得经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7100751），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2 月 14 日，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取得经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37101512），有效期三年，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4 日，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经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7100751），有效期三年，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三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子公司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③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2016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本年度实际发生额的 50%，从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50% 在税前摊销。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由 50%、150% 提高至 75%、17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第 1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3）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通知》鲁财税〔2022〕15 号通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按 50% 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报告期内，部分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82.82	28,260.18

银行存款	313,439,599.29	89,143,579.31
其他货币资金	86,910,648.68	80,577,791.42
合计	400,360,430.79	169,749,630.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96,402.18	3,986,457.10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2,204,505.97	73,455,191.56
远期结汇保证金	-	100,239.23
电商账户余额	3,805,308.71	4,764,409.63
在途资金	900,834.00	2,257,951.00
合计	86,910,648.68	80,577,791.4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092,793.80	35,947,220.07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91,092,793.80	35,947,220.07
其中：		
合计	291,092,793.80	35,947,220.07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93,115.90	2,716,276.23
商业承兑票据	3,372,867.64	
减：坏账准备	-168,643.38	

合计	4,797,340.16	2,716,276.23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965,983.54	100.00%	168,643.38	3.40%	4,797,340.16	2,716,276.23	100.00%			2,716,276.2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93,115.90	32.08%			1,593,115.90	2,716,276.23	100.00%			2,716,276.23
商业承兑汇票	3,372,867.64	67.92%	168,643.38	5.00%	3,204,224.26					
合计	4,965,983.54	100.00%	168,643.38	3.40%	4,797,340.16	2,716,276.23	100.00%			2,716,276.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8643.3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72,867.64	168,643.38	5.00%
合计	3,372,867.64	168,643.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68,643.38				168,643.38
合计		168,643.38				168,643.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97,008.70
商业承兑票据		2,708,615.36
合计		4,205,624.0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973,231.85	172,006,872.97
1 至 2 年	5,128,757.10	2,626,884.94
2 至 3 年	504,352.04	46,331.65
3 年以上	20,105.04	89,889.61
3 至 4 年	20,105.04	74,093.74
4 至 5 年	0.00	15,795.87
合计	162,626,446.03	174,769,979.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714.57	0.03%	55,714.5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626,446.03	100.00%	8,522,895.44	5.24%	154,103,550.59	174,714,264.60	99.97%	8,901,984.27	5.10%	165,812,280.33
其中:										
账龄组合	162,626,446.03	100.00%	8,522,895.44	5.24%	154,103,550.59	174,714,264.60	99.97%	8,901,984.27	5.10%	165,812,280.33
合计	162,626,446.03	100.00%	8,522,895.44	5.24%	154,103,550.59	174,769,979.17	100.00%	8,957,698.84	5.13%	165,812,280.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22,895.44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6,973,231.85	7,848,661.61	5.00%
1-2年	5,128,757.10	512,875.70	10.00%
2-3年	504,352.04	151,305.61	30.00%
3-4年	20,105.04	10,052.52	50.00%
合计	162,626,446.03	8,522,895.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957,698.84	603,244.18		1,038,047.58		8,522,895.44
合计	8,957,698.84	603,244.18		1,038,047.58		8,522,895.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38,047.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4,849,477.52		44,849,477.52	27.56%	2,242,473.88
客户二	24,238,043.57		24,238,043.57	14.90%	1,211,902.18
客户三	10,526,698.98		10,526,698.98	6.47%	526,334.95
客户四	6,857,423.25		6,857,423.25	4.21%	342,871.16
客户五	6,111,802.90		6,111,802.90	3.76%	305,590.14
合计	92,583,446.22		92,583,446.22	56.90%	4,629,172.31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应收合同质保金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100.00%	5,000.00	5.00%	95,000.00					
其中：										
未到期质保金组合	100,000.00	100.00%	5,000.00	5.00%	95,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5,000.00	5.00%	9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00,000.00	5,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坏账准备	5,000.00			
合计	5,0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02,369.51	150,000.00
合计	1,102,369.51	15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63,108.55	
合计	3,463,108.5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50,000.00	-	952,369.51	-	1,102,369.51	-
合计	150,000.00	-	952,369.51	-	1,102,369.51	-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177,837.76	10,893,909.76
合计	6,177,837.76	10,893,909.7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退税款	1,054,329.36	4,644,641.78
保证金、押金	5,575,683.51	6,616,131.6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44,896.18	509,347.59
备用金	992.08	15,177.15
其他	251,245.85	247,055.09
减：坏账准备	-1,349,309.22	-1,138,443.45
合计	6,177,837.76	10,893,909.7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1,053.75	9,852,424.08
1 至 2 年	2,990,725.00	1,465,056.12
2 至 3 年	1,250,977.40	69,785.84
3 年以上	554,390.83	645,087.17
3 至 4 年	32,000.00	333,412.59
4 至 5 年	211,182.18	311,674.58
5 年以上	311,208.65	0.00
合计	7,527,146.98	12,032,353.2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38,443.45	210,865.77				1,349,309.22
合计	1,138,443.45	210,865.77				1,349,309.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3,000,000.00	1至2年： 2,000,000.00元； 2至3年： 1,000,000.00元	39.85%	500,000.00
单位二	退税款	1,054,329.36	1年以内	14.01%	52,716.47
单位三	保证金	895,600.00	1至2年	11.90%	89,560.00
单位四	代扣代缴社保	460,262.18	1年以内	6.11%	23,013.11
单位五	保证金	310,000.00	1年以内	4.12%	15,500.00
合计		5,720,191.54		75.99%	680,789.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58,410.19	88.99%	2,890,574.84	93.00%
1 至 2 年	239,135.72	7.45%	171,383.68	5.52%
2 至 3 年	114,448.64	3.56%	46,052.48	1.48%
合计	3,211,994.55		3,108,01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073,951.69	6,975,337.25	60,098,614.44	56,109,805.81	4,950,841.42	51,158,964.39
在产品	3,753,478.37	79,083.07	3,674,395.30	3,120,910.51	36,603.18	3,084,307.33
库存商品	90,213,416.51	6,422,172.57	83,791,243.94	72,551,843.57	4,326,272.04	68,225,571.53
发出商品	11,729,385.63	191,512.56	11,537,873.07	6,721,509.63	162,643.91	6,558,865.72
委托加工物资	3,081,818.55	0.00	3,081,818.55	2,253,752.51	52,128.91	2,201,623.60
合计	175,852,050.75	13,668,105.45	162,183,945.30	140,757,822.03	9,528,489.46	131,229,332.5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50,841.42	5,260,071.87		3,235,576.04		6,975,337.25
在产品	36,603.18	79,083.07		36,603.18		79,083.07
库存商品	4,326,272.04	4,910,546.62		2,814,646.09		6,422,172.57
发出商品	162,643.91	191,512.56		162,643.91		191,512.56
委托加工物资	52,128.91			52,128.91		0.00

合计	9,528,489.46	10,441,214.12		6,301,598.13		13,668,105.45
----	--------------	---------------	--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5,158,831.22	1,150,136.22

待抵扣进项税	6,374.97	2,041.61
预缴企业所得税	639,263.08	5,806,502.81
待摊费用	1,379,523.17	619,740.89
IPO 费用	0.00	3,496,125.66
合计	7,183,992.44	11,074,547.1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3,770,175.36	192,998,349.03
合计	263,770,175.36	192,998,349.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254,316.00	163,221,157.15	3,943,908.59	5,290,598.92	250,709,98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23,958.99	11,400,699.88	2,498,623.68	2,647,742.83	98,371,025.38
（1）购置	116,673.13	10,630,767.54	2,498,623.68	2,647,742.83	15,893,807.18
（2）在建工程转入	81,707,285.86	769,932.34			82,477,218.20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77,599.53	131,379.00		808,978.53
（1）处置或报废		677,599.53	131,379.00		808,978.53
4. 期末余额	160,078,274.99	173,944,257.50	6,311,153.27	7,938,341.75	348,272,027.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98,143.68	41,974,140.23	3,095,665.52	3,843,682.20	57,711,63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6,339,233.61	17,377,558.40	1,499,849.94	2,082,794.13	27,299,436.08
（1）计提	6,339,233.61	17,377,558.40	1,499,849.94	2,082,794.13	27,299,43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384,405.51	124,810.05		509,215.56
（1）处置或报废		384,405.51	124,810.05		509,215.56
4. 期末余额	15,137,377.29	58,967,293.12	4,470,705.41	5,926,476.33	84,501,852.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940,897.70	114,976,964.38	1,840,447.86	2,011,865.42	263,770,17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69,456,172.32	121,247,016.92	848,243.07	1,446,916.72	192,998,349.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305,788.38	50,744,571.40
工程物资		26,490.13
合计	34,305,788.38	50,771,061.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湘江二路 43 号新厂房				48,700,398.18		48,700,398.18
待安装设备	97,926.97		97,926.97	631,413.91		631,413.91
智能办公产品新建项目工程	34,207,861.41		34,207,861.41	22,497.17		22,497.17
软件				1,390,262.14		1,390,262.14
合计	34,305,788.38		34,305,788.38	50,744,571.40		50,744,571.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湘江二路 43 号新厂房	88,250,000.00	48,700,398.18	33,006,887.68	81,707,285.86			100.00%	100%				募集资金
智能办公产品新建项目工程	79,000,000.00	22,497.17	34,185,364.24			34,207,861.41	48.93%	60%				其他
合计	167,250,000.00	48,722,895.35	67,192,251.92	81,707,285.86		34,207,861.4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6,490.13		26,490.13
合计				26,490.13		26,490.13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325,943.28	25,325,943.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4,279.67	2,864,279.67
(1) 本期新增	2,864,279.67	2,864,279.67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8,093.21	2,398,093.21
(1) 本期处置		
(2) 合同变更	2,398,093.21	2,398,093.21
4. 期末余额	25,792,129.74	25,792,129.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40,525.29	8,140,52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7,040.91	4,567,040.91
(1) 计提	4,567,040.91	4,567,040.91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8,093.21	2,398,093.21
(1) 处置		
(2) 合同变更	2,398,093.21	2,398,093.21
4. 期末余额	10,309,472.99	10,309,472.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82,656.75	15,482,656.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185,417.99	17,185,417.9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046,559.62			4,218,745.19	67,265,30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4,799,193.99	4,799,193.99
(1) 购置				4,799,193.99	4,799,193.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046,559.62			9,017,939.18	72,064,498.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80,619.32			1,631,989.01	4,412,60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1,728.18			1,228,826.77	2,740,554.95

(1) 计提	1,511,728.18			1,228,826.77	2,740,554.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92,347.50			2,860,815.78	7,153,163.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754,212.12			6,157,123.40	64,911,335.52
2. 期初账面价值	60,265,940.30			2,586,756.18	62,852,696.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42,246.79	257,286.20	980,637.68		1,018,895.31
网络服务费	373,969.24	179,533.02	238,729.51		314,772.75

空调修理费		214,724.20	29,822.80		184,901.40
合计	2,116,216.03	651,543.42	1,249,189.99		1,518,569.4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169,082.24	3,025,642.15	16,345,683.13	2,467,647.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8,276.56	101,161.06	2,095,459.50	232,383.99
可抵扣亏损	41,312,733.40	6,196,851.39		
递延收益	6,039,550.94	905,932.64	6,890,153.45	1,033,523.02
预提费用	4,997,023.49	749,553.52	2,777,781.43	416,667.21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8,604,732.71	1,290,709.91	9,509,480.81	1,426,422.13
合计	81,681,399.34	12,269,850.67	37,618,558.32	5,576,644.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91,998.26	28,799.74	145,547.72	21,832.1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986,326.33	3,447,948.96	25,601,482.69	3,840,222.41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8,597,821.21	1,289,673.18	9,615,494.97	1,442,324.24
合计	31,776,145.80	4,766,421.88	35,362,525.38	5,304,378.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9,850.67		5,576,64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6,421.88		5,304,378.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44,871.25	3,278,948.62
可抵扣亏损	58,984,996.91	41,495,225.49

可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广告费	221,755.60	91,470.90
合计	62,751,623.76	44,865,645.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7,994,083.24	7,994,083.24	
2026	21,102,755.18	21,102,755.18	
2027	12,398,387.07	12,398,387.07	
2028	17,489,771.42		
合计	58,984,996.91	41,495,225.49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预付款	21,211,410.75		21,211,410.75	764,071.86		764,071.86
合计	21,211,410.75		21,211,410.75	764,071.86		764,071.86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3,105,339.97	83,105,339.97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金/保证 金/在途 资金	75,813,381.79	75,813,381.79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金/保证 金/在途 资金
固定资产	63,146,279.12	52,112,307.07	抵押	短期借 款/银 行承 兑汇 票抵 押物	63,029,605.99	54,992,878.42	抵押	短期借 款/银 行承 兑汇 票抵 押物
无形资产	14,106,323.68	12,484,096.42	抵押	短期借 款/银 行承 兑汇 票抵 押物	14,106,323.68	12,766,222.90	抵押	短期借 款/银 行承 兑汇 票抵 押物
应收账款					34,415,888.60	32,695,094.17	质押	银行承 兑汇 票质 押物
合计	160,357,942.77	147,701,743.46			187,365,200.06	176,267,577.28		

其他说明：

注 1：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26915202000000002 号《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以持有的江苏里高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的全部应收账款（包括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3 年 6 月 23 日止的期间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质押担保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

注 2：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 年信字第 212004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鲁（2020）青岛市即墨区不动产权第 0013127 号房地产为 2020 年信字第 21200404 号《授信协议》及《授信协议补充协议》项下贷款及其他授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抵押期间：2020 年 4 月 13 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

注 3：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3 年信字第 2123030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鲁（2020）青岛市即墨区不动产权第 0013127 号房地产为 2023 年信字第 21230302 号《授信协议》及《授信协议补充协议》项下贷款及其他授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抵押期间：2023 年 4 月 13 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担保+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利息	2,040.00	29,333.33
合计	8,002,040.00	30,029,33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路支行签订 802552023 借字第 00047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90.00 万元，借款担保方式为质押。公司根据该借款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向青岛银行申请贷款 800.00 万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894,184.40	172,771,262.95
合计	204,894,184.40	172,771,262.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7,941,766.85	102,322,662.77
应付工程、设备款	6,170,703.70	11,647,540.03
应付费用款	1,024,038.53	616,680.51
合计	125,136,509.08	114,586,883.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134,467.17	9,658,350.97
合计	12,134,467.17	9,658,350.9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押金	2,053,113.50	3,050,523.00
经营费用	10,081,353.67	6,607,827.97
合计	12,134,467.17	9,658,350.9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4,852,066.40	4,213,928.91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63,386.51	-273,777.02
合计	4,588,679.89	3,940,151.8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26,789.78	143,480,185.25	137,078,330.97	19,528,644.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9,916.31	8,867,668.24	8,757,363.44	500,221.11
合计	13,516,706.09	152,347,853.49	145,835,694.41	20,028,865.1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79,748.13	133,994,600.91	127,564,856.38	19,509,492.66
2、职工福利费	17,709.13	2,950,882.65	2,956,703.42	11,888.36
3、社会保险费	27,200.02	4,774,060.47	4,796,180.45	5,080.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070.22	4,384,179.88	4,406,319.59	4,930.51
工伤保险费	129.80	389,880.59	389,860.86	149.53
4、住房公积金		1,746,459.00	1,746,45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2.50	14,182.22	14,131.72	2,183.00
合计	13,126,789.78	143,480,185.25	137,078,330.97	19,528,644.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85.86	8,265,466.94	8,264,054.48	10,498.32

2、失业保险费	909.53	368,175.10	368,114.72	969.91
3、企业年金缴费	379,920.92	234,026.20	125,194.24	488,752.88
合计	389,916.31	8,867,668.24	8,757,363.44	500,221.11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1,707.16	1,946,299.84
企业所得税	3,090,374.74	185,849.71
个人所得税	285,428.92	179,594.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44.96	399,379.16
教育费附加	23,098.21	171,162.51
地方教育附加费	15,398.84	114,108.34
房产税	398,227.97	199,755.42
土地使用税	113,722.54	97,136.59
环境保护税	244,965.98	0.00
印花税	39,256.41	126,495.28
合计	4,526,125.73	3,419,781.52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11,551.11	3,448,591.86
合计	4,011,551.11	3,448,591.8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4,205,624.06	2,616,276.23

待转销项税额	263,386.51	273,777.02
合计	4,469,010.57	2,890,053.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901,136.72	18,184,016.9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11,551.11	-3,448,591.86
合计	12,889,585.61	14,735,425.0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90,153.45	476,000.00	1,326,602.51	6,039,550.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90,153.45	476,000.00	1,326,602.51	6,039,550.94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青岛市互联网工业“555”项目补贴	228,058.71	-	56,577.60	-	171,481.11	与资产相关

青岛市即墨区企业“两化”融合改造项目补贴	818,237.54		188,197.16	-	630,040.38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两化”融合项目	86,969.00		45,618.60	-	41,350.4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技术改造项目	1,884,827.00		339,958.68	-	1,544,868.32	与资产相关
即墨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3,872,061.20	443,000.00	693,018.95	-	3,622,042.25	与资产相关
第四批先进制造业两化奖补		33,000.00	3,231.52		29,768.48	
合计	6,890,153.45	476,000.00	1,326,602.51	-	6,039,550.94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900,000.00	45,300,000.00				45,300,000.00	181,200,000.00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30.00 万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东投入	17,500,000.00	494,558,571.75		512,058,571.75
资本溢价-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8,388,215.26			18,388,215.26
合计	35,888,215.26	494,558,571.75		530,446,787.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本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1,61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1,759,428.25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9,858,571.75 元，增加股本 45,3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94,558,571.75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51,427.46	- 234,923.43				- 234,923.43		- 886,350.8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51,427.46	- 234,923.43				- 234,923.43		- 886,350.8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651,427.46	- 234,923.43				- 234,923.43		- 886,350.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429,803.17	8,689,901.94		45,119,705.11
合计	36,429,803.17	8,689,901.94		45,119,705.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4,188,001.78	214,276,546.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6,317.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4,188,001.78	214,240,229.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153,809.17	67,063,363.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89,901.94	7,115,591.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2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411,909.01	274,188,001.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6,317.53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0,223,653.47	518,104,527.49	656,991,209.56	508,577,171.33
其他业务	25,295,888.10	26,060,787.27	7,661,732.06	2,679,647.09
合计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664,652,941.62	511,256,818.4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其中:								
境内销售	321,417,574.92	267,544,351.92					321,417,574.92	267,544,351.92
境外销售	394,101,966.65	276,620,962.84					394,101,966.65	276,620,962.84
市场或客户类型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其中:								
智能家居线性驱动系统	506,931,660.32	372,014,341.11					506,931,660.32	372,014,341.11
智慧医养线性驱动系统	137,890,340.25	103,034,194.59					137,890,340.25	103,034,194.59
智能办公线性驱动系统	35,977,431.34	31,219,118.48					35,977,431.34	31,219,118.48
工业传动线性驱动系统	3,235,060.83	2,239,491.08					3,235,060.83	2,239,491.08
其他	31,485,048.83	35,658,169.50					31,485,048.83	35,658,169.5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715,519,541.57	544,165,314.7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1,863.52	2,273,441.66
教育费附加	672,024.37	974,332.15
房产税	1,304,350.59	792,397.06
土地使用税	421,718.11	378,595.54
车船使用税	1,326.30	906.30
印花税	539,013.13	302,851.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8,016.26	649,554.78
其他	121,315.49	120,357.78
合计	5,059,627.77	5,492,436.83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931,056.04	15,882,114.69
差旅费	769,841.19	314,929.07
办公费	1,290,560.19	605,109.96
业务招待费	1,470,213.96	557,268.53
折旧费	3,664,854.75	1,318,079.83
无形资产摊销	2,098,005.97	1,438,613.64
车辆费用	509,109.34	544,538.69
咨询服务费	4,677,454.93	1,667,655.91
租赁费	475,816.90	168,591.35
物料消耗	73,031.25	161,292.68
通讯费	233,619.07	244,686.57
水电费	188,549.57	97,186.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6,129.79	1,142,770.44
其他	1,646,094.83	1,588,126.86
合计	37,744,337.78	25,730,964.78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20,797.62	12,135,116.52
广告及展览费	4,421,710.68	1,585,896.38
线上平台推广费	1,502,252.43	1,900,365.91
佣金	278,231.80	1,203,968.60
差旅费	2,534,848.34	1,398,941.65
租赁费	255,124.93	194,417.24
办公费	517,987.79	497,343.16
业务招待费	970,361.26	455,159.81
样品费	167,670.30	260,907.88
车辆费用	33,799.44	157,944.90
折旧费	108,950.08	198,346.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1,889.63	427,448.27
服务费	343,207.48	
保险费	311,631.15	
其他	332,618.57	542,100.93
合计	26,901,081.50	20,957,957.67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59,749.44	27,111,132.13
累计折旧	1,088,170.76	993,276.92
材料领用	9,604,010.23	7,649,953.54
其他	6,995,646.32	5,032,178.77
合计	47,047,576.75	40,786,541.36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8,331.04	930,277.02
减：利息收入	3,910,273.72	1,470,431.10
汇兑损益	-1,153,834.73	-15,119,893.25
手续费	2,435,910.66	1,111,589.44
合计	-1,699,866.75	-14,548,457.89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90,844.35	5,553,306.31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23,239.75	56,103.5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11,170.55	
合计	4,125,254.65	5,609,409.85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246.08	-611,270.10
合计	47,246.08	-611,270.1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1,005.68	476,846.84
合计	1,911,005.68	476,846.84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8,643.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3,244.18	-2,201,719.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0,865.77	-587,880.60
合计	-982,753.33	-2,789,600.2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441,214.12	-7,245,851.8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	
合计	-10,446,214.12	-7,245,851.89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36,327.52	44,203.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431.05	41,354.39
使用权资产终止	10,896.47	2,849.54
合计	36,327.52	44,203.9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核销往来款	264,859.70	165,899.51	264,859.70
赔偿收入	118,410.09	17,932.03	118,410.09
其他	25,450.56	60,966.84	25,450.56
合计	408,720.35	244,798.38	408,720.35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91,689.60	48,900.71	291,689.6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91,689.60	48,900.71	291,689.60
滞纳金	36,077.04	2,057.06	36,077.04
其他	52,076.58	25,658.56	52,076.58
合计	379,843.22	76,616.33	379,843.22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98,567.54	723,886.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31,163.34	2,841,350.73
合计	3,867,404.20	3,565,237.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021,213.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53,182.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12,158.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3,947.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01.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89,747.73
加计扣除	-6,743,412.92
所得税费用	3,867,404.20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43,860.65	95,965.81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910,273.72	1,470,431.10
收到的政府补助	3,040,241.84	8,799,249.61
往来款		420,856.38
收到的保证金	1,289,248.09	708,925.62
其他	23,239.75	
合计	8,406,864.05	11,495,428.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其他是个人所得税退回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88,153.62	27,715.62
经营性费用	37,964,205.23	38,109,716.50
往来款	1,229,300.00	4,941,305.98
合计	39,281,658.85	43,078,738.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100,239.23	
合计	100,239.23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	706,200,000.00	502,061,041.81
合计	706,200,000.00	502,061,041.8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结售汇业务保证金		100,239.23
合计	0.00	100,239.23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	115,796,933.69	77,221,186.26
购买银行理财	961,300,000.00	445,828,918.35
合计	1,077,096,933.69	523,050,104.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租赁租金	4,152,855.41	3,750,675.96
支付上市辅导费用及发行费用	14,037,199.89	1,693,371.00
合计	18,190,055.30	5,444,046.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153,809.17	67,063,36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28,967.45	10,035,452.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299,436.08	21,638,748.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67,040.91	4,540,568.28
无形资产摊销	2,697,211.83	1,993,571.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9,189.99	1,078,01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27.52	-44,203.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689.60	48,900.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246.08	611,270.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225,503.69	-14,189,616.23

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911,005.68	-476,84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693,206.41	-860,89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537,956.93	3,702,243.74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1,788,994.38	22,341,982.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1,788,850.51	-42,308,63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65,468,076.20	-96,986,579.11
其他	-7,392,197.41	28,749,62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11,833.64	6,936,968.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7,255,090.82	93,936,249.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3,936,249.12	71,114,381.9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318,841.70	22,821,867.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7,255,090.82	93,936,249.12
其中：库存现金	10,182.82	28,260.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3,439,599.29	89,143,579.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05,308.71	4,764,409.6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255,090.82	93,936,249.1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115,386.25	7.0827	128,305,846.19
欧元	707,981.23	7.8592	5,564,166.08

港币			
韩元	252,538,072.00	0.0055	1,392,468.41
日元	8,993,643.00	0.0502	451,597.8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474,316.61	7.0827	45,855,642.23
欧元	323,944.47	7.8592	2,545,944.38
港币			
韩元	393,444,239.00	0.0055	2,169,410.2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817.00	7.0827	27,034.67
韩元	90,300,000.00	0.0055	497,904.7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0,268.55	7.0827	922,653.19
韩元	3,707.00	0.0055	20.4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1,511.15	7.0827	152,357.02
韩元	10,115,344.00	0.0055	55,774.9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不适用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59,749.44	27,111,132.13
累计折旧	1,088,170.76	993,276.92
材料领用	9,604,010.23	7,649,953.54
其他	6,995,646.32	5,032,178.77
合计	47,047,576.75	40,786,541.3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047,576.75	40,786,541.3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明细：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贸易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业	-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业	-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	100.00	投资设立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豪江韩国株式会社	8,415,717.20	韩国仁川广域市	韩国仁川广域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1,249,056.48	美国乔治亚州	美国乔治亚州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研发、生产、销售	80.00%		投资设立

公司							
豪江日本株式会社	620,080.00	日本大阪市	日本大阪市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豪江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豪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54,135.00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泰（新加坡）有限公司	5,377.20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香港）有限公司	70,827.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泰（香港）有限公司	9,062.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豪江（泰国）有限公司	147,834,720.00	泰国	泰国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890,153.45	476,000.00		1,326,602.51		6,039,550.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90,153.45	476,000.00		1,326,602.51		6,039,550.9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890,844.35	5,553,306.31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韩币、美元、欧元、日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韩币、美元、欧元、日元等外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报告期各期末，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韩币、美元、欧元、日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5,714,078.48	6,675,699.90
应收账款	50,570,996.84	48,467,636.45
其他应收款	524,939.39	643,342.55
应付账款	922,673.63	499,277.64

其他应付款	208,131.96	256,821.47
-------	------------	------------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外币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升 5%	7,886,984.23	2,340,128.42
下降 5%	-7,886,984.23	-2,340,128.42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内无相关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源于商品价格的变化。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的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电话邮件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的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002,040.00	8,002,040.00	8,002,040.00		
应付票据	204,894,184.40	204,894,184.40	204,894,184.40		
应付账款	125,136,509.08	125,136,509.08	125,136,509.08		
其他应付款	12,134,467.17	12,134,467.17	12,134,46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1,551.11	4,011,551.11	4,011,551.11		
租赁负债	12,889,585.61	12,889,585.61		12,889,585.61	
小计	367,068,337.37	367,068,337.37	354,178,751.76	12,889,585.6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银行理财产品			291,092,793.80	291,092,793.80
应收票据			1,102,369.51	1,102,369.5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2,195,163.31	292,195,163.3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为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本公司使用银行提供的估值通知书计算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产品在活跃市场无公开报价，用以确定其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而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因此人民币理财产品采用购买成本作为期末公允价值，美元理财产品采用按报表日汇率折算后的本位币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在活跃市场无公开报价，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宫志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臧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宫垂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父亲
宫志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兄弟
于廷华	董事、总经理
陈健	董事
徐英明	前任董事（2023.7 改选）
郭德庆	董事
方建超	董事
姚型旺	董事
黄兆阁	独立董事
周国庚	独立董事
赵春旭	独立董事
王伟	前任监事会主席（2023.7 改选）
盖洪波	前任监事（2023.7 改选）
崔伟	前职工监事（2023.7 改选）
陈应佩	监事
林煜	监事
孙进军	职工监事
宫超	前任财务总监（2023.10 辞任）
戴相明	财务总监
朱高嵩	前任董事会秘书（2023.7 辞职）
潘兴光	董事会秘书
臧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兄弟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青岛吴尔泰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豪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青岛豪江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泰信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青岛启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由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
青岛沛宇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兄弟控制的企业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青岛迈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洪波控制的企业
青岛基业百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洪波控制的企业
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	盖洪波担任董事的企业
青岛创捷中云科技有限公司	盖洪波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自成立起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臧勇持有 45%的股权，为控股股东。2019 年 12 月 20 日，臧勇将其所持该企业全部股权转让给宫志强配偶的表弟王元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3,128,361.14		否	1,566,053.52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500,000.00		否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1,387,107.17		否	2,794,453.25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模具			否	173,937.17
青岛基业百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287.13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31,708.84	355,418.84
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147,307.68	4,118,121.91
青岛创捷中云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9,225.67	218,233.30
青岛沛宇电子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3,309.74
徐英明	产品销售		705.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宫垂江	厂房					380,952.38	380,952.38		15,604.83	365,347.55	365,347.55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371,428.58	371,428.58	27,478.18	7,680.38	349,623.00	940,008.2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宫志强、臧建	120,000,000.00	2020年04月13日	2023年04月12日	是
宫志强、臧建	20,000,000.00	2020年09月18日	2023年09月17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 年青集字第 039 号《集团综合授信业务合作协议》，授予公司及下属企业共计 12,000.00 万元授信额度。基于上述《集团综合授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 年信字第 21200404 号《授信协议补充协议》，修改授信额度为 12,000.00 万元，由宫志强、臧建提供连带保证。

注 2：2020 年 9 月 18 日，宫志强、臧建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20 年信字第 21200906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 2020 年信字第 21200906 号《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 2,00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债权到期日后三年。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4,959,448.69	3,056,808.5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创捷中云科技有限公司	480,627.26	92,261.20	976,552.24	85,325.04
应收账款	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	500,443.54	25,022.18	2,164,892.51	108,244.63
应收账款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367,367.00	18,368.35	83,911.00	4,195.55
	合计	1,348,437.80	135,651.73	3,225,355.75	197,765.2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943,665.73	584,408.30
应付账款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458,998.26	404,989.88
	合计	1,402,663.99	989,398.1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无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现有股本 181,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8,120,000.00 元（含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无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404,675.65	148,628,644.06
1 至 2 年	5,013,776.17	10,978,354.38
2 至 3 年	10,385,762.93	2,224.07
3 年以上		63,064.91
3 至 4 年		63,064.91
合计	158,804,214.75	159,672,287.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804,214.75	100.00%	6,998,876.98	4.41%	151,805,337.77	159,672,287.42	100.00%	6,166,943.79	3.86%	153,505,343.63
其中：										
账龄组合	137,659,976.47	86.69%	6,998,876.98	5.08%	130,661,099.49	122,469,626.63	76.70%	6,166,943.79	5.04%	116,302,682.8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交易组合	21,144,238.28	13.31%			21,144,238.28	37,202,660.79	23.30%			37,202,660.79
合计	158,804,214.75	100.00%	6,998,876.98	4.41%	151,805,337.77	159,672,287.42	100.00%	6,166,943.79	3.86%	153,505,343.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998,876.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5,693,533.24	6,784,676.66	5.00%
1 至 2 年	1,878,663.23	187,866.32	10.00%
2 至 3 年	87,780.00	26,334.00	30.00%
合计	137,659,976.47	6,998,876.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166,943.79	1,296,327.01		464,393.82		6,998,876.98
合计	6,166,943.79	1,296,327.01		464,393.82		6,998,87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4,393.8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4,849,477.52		44,849,477.52	28.24%	2,242,473.88
客户二	24,238,043.57		24,238,043.57	15.26%	1,211,902.18
客户三	10,526,698.98		10,526,698.98	6.63%	526,334.95
客户四	6,111,802.90		6,111,802.90	3.85%	305,590.14
客户五	4,599,128.49		4,599,128.49	2.90%	229,956.42
合计	90,325,151.46		90,325,151.46	56.88%	4,516,257.5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9,834,380.38	57,689,207.02
合计	109,834,380.38	57,689,207.0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6,933,641.15	50,500,000.00
退税款	1,054,329.36	4,644,641.78
保证金、押金	1,477,616.72	2,447,410.05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68,240.15	305,258.22
其他	244,570.85	218,067.19
减：坏账准备	-244,017.85	-426,170.22
合计	109,834,380.38	57,689,207.0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122,798.23	48,007,350.12
1 至 2 年	895,600.00	10,013,027.12
2 至 3 年	5,000,000.00	65,000.00
3 年以上	60,000.00	30,000.00
3 至 4 年	30,000.00	
4 至 5 年		30,000.00
5 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110,078,398.23	58,115,377.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6,170.22			426,170.2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2,152.37			-182,152.3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4,017.85			244,017.8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26,170.22	-182,152.37				244,017.85
合计	426,170.22	-182,152.37				244,017.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99,696,874.22	1 年以内	90.57%	
单位二	往来款	6,846,766.93	1 年以内： 1846766.93 元； 2-3 年： 5,000,000.00 元	6.22%	

单位三	退税款	1,054,329.36	1 年以内	0.96%	52,716.47
单位四	保证金	895,600.00	1 至 2 年	0.81%	89,560.00
单位五	往来款	390,000.00	1 年以内	0.35%	
合计		108,883,570.51		98.91%	142,276.4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3,311,323.68		143,311,323.68	123,311,323.68		123,311,323.68
合计	143,311,323.68		143,311,323.68	123,311,323.68		123,311,323.6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豪江韩国株式会社	8,415,717.20						8,415,717.20	
青岛豪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豪江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1,249,056.48						1,249,056.48	
青岛容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				70,000,000.00	
青岛豪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豪江日本株式会社	646,550.00						646,550.00	
容科(青岛)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23,311,323.68		20,000,000.00				143,311,323.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8,861,116.12	479,593,749.59	573,583,889.57	457,176,978.76
其他业务	20,850,796.40	19,367,936.86	19,069,716.92	19,351,444.12
合计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592,653,606.49	476,528,422.8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其中：								
境内销售	294,217,818.27	234,984,529.38					294,217,818.27	234,984,529.38

境外销售	365,494,094.25	263,977,157.07					365,494,094.25	263,977,157.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其中:								
智能家居线性驱动系统	450,259,765.09	330,416,182.91					450,259,765.09	330,416,182.91
智慧医养线性驱动系统	141,076,508.25	106,339,685.78					141,076,508.25	106,339,685.78
智能办公线性驱动系统	43,266,757.75	39,269,583.08					43,266,757.75	39,269,583.08
工业传动线性驱动系统	4,611,275.80	3,380,522.47					4,611,275.80	3,380,522.47
其他	20,497,605.63	19,555,712.21					20,497,605.63	19,555,712.21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659,711,912.52	498,961,686.4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7,360.59	298,956.94
合计	1,377,360.59	298,956.94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5,362.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0,844.35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8,251.76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其处置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566.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239.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3,768.97	
合计	5,133,771.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主要是个税手续费退回。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5%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